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能源生态园及其  
配套设施项目建筑工程质量检测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业绩文件）

项目编号: 2111-440399-04-01-845654009002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龚嘉强

投标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 资信标书（业绩文件）目录

1、投标人实验室情况 .....	5
2、拟投入的检测仪器、设备情况 .....	42
3、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	47
4、投标人业绩 .....	175
5、投标人认证证书 .....	217
6、投标人财务状况 .....	222
7、承诺书等其他内容 .....	317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实验室情况	<p>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计量认证证书附表扫描件, 提供对应的检验检测地址应包含总部和相关分场所自有或租赁实验室场所地点, 原件备查。</p> <p>(证明文件: 按以上要求提供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 提供总部和分部实验室检测场所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信标(业绩文件))</p>
2	拟投入的检测仪器、设备情况	<p>提供《拟投入的检测仪器、设备表》, 无需提供设备的相关证明资料。</p> <p>(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信标(业绩文件))</p>
3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p>提供《拟派项团队成员情况一览表》及相关证明资料。</p> <p>(证明文件: 提供拟派团队成员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提供拟派项目团队成员至招标公告发布日近3个月由投标人为所有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等,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信标(业绩文件))</p>
4	投标人业绩	<p>有效业绩须同时满足以下三个要求:</p> <p>①合同承包内容为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服务;</p> <p>②业绩合同内容应包括见证取样、地基基础、主体结构、钢结构、建筑幕墙五项检测项目。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 若超过5项, 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提供证明材料的前5项, 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② 业绩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5月1日至截标之日, 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p>(证明文件: 须提供业绩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证明文件中须清晰体现合同甲方、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服务内容等, 合同原件备查。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p>

		文件格式 资信标（业绩文件））
5	投标人认证证书	1、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如有）（证明文件：提供投标人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原件备查）。 2、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和实验室认可证书（如有）（证明文件：提供投标人的认可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原件备查）。
6	投标人财务状况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证明文件：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财务审计报告需体现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信息），原件备查。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信标（业绩文件））
7	承诺书等其他内容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信标书要求，提供企业属性证明文件承诺书、关于投标人满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工作的通知》深汕建水通告(2023)123号的承诺函。

## 1、投标人实验室情况

### 投标人实验室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li><li>2. CMA 计量认证证书;</li><li>3.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 (CNAS 证书) ;</li><li>4.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 证书) ;</li><li>5.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li><li>6.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公路工程-乙级) ;</li><li>7.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水运工程-材料乙级) ;</li><li>8.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水运工程-结构乙级) ;</li><li>9.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 (混凝土工程乙级) ;</li><li>10.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 (量测乙级) ;</li><li>11.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 (岩土工程乙级) ;</li><li>12.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 (乙级) ;</li><li>1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li><li>1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li><li>1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li><li>16. 鉴定资信能力评价证书 (AAA 级) 。</li></ul>		
投标人试验室场地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试验室场地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面积: 4000 m<sup>2</sup>;</li><li>2. 试验室场地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 面积: 1436 m<sup>2</sup>;</li><li>3. 试验室场地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鼎丰科技园 6 栋; 面积: 3481 m<sup>2</sup>;</li><li>4. 试验室场地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 面积: 1000 m<sup>2</sup>。</li></ul>		
联系人	龚嘉强	联系电话	19925202881
其他补充情况	/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2319122052

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发证日期：2025 年 05 月 14 日

### 许可使用标志



202319122052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  
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有效期至：2029 年 05 月 07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新增项目

# 检验检测机构

##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02319122052

机构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标准变更及场所名称变更备案 (自我声明)

(1) (龙华总部) 试验室场地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面积: 4000 m<sup>2</sup>

## 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第 3 页 共 1292 页

批准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项目及限制要求

证书编号: 202319122052

审批日期: 2025 年 07 月 01 日

有效日期: 2029 年 06 月 07 日

检验检测场所所属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场所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场所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领域数: 5   类别数: 58   对象数: 792   参数数: 8283

领域序号	领域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1	既有建筑地基基础	1.1.1.1	异常体或孔洞(地质雷达测试)	既有建筑地基基础检测技术标准 JGJ/T 422-2018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2	地下管线	1.1.2.1	埋深	城市工程地球物理探测标准 CJJ/T7-2017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2	地下管线	1.1.2.2	平面位置	城市工程地球物理探测标准 CJJ/T7-2017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3	岩土体及地基	1.1.3.1	锚杆验收试验	《岩土锚杆(索)技术规程》CECS22: 2005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3	岩土体及地基	1.1.3.2	水泥土桩的桩长、桩身强度和均匀性、持力层岩土形状(钻芯法)	建筑地基检测技术规范 JGJ 340-2015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3	岩土体及地基	1.1.3.3	竖向增强体的完整性、缺陷程度及位置(低应变法)	建筑地基检测技术规范 JGJ 340-2015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地质勘察-岩土工程测试检测	1.1.3	岩土体及地基	1.1.3.4	重型动力触探试验	广东省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DBJ15-31-2016		维持

## ②实验室检测场所租赁合同--面积: 4000 m<sup>2</sup>

### 租赁合同 (B 栋一楼、二楼) -2000 平方米

####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 (甲方): 倪文伟

承租方 (乙方):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B 栋一楼一层), 面积为 1000 平方米, 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REDACTED] 元, 另加外围场地租金为人民币 [REDACTED] 元 / 月 (大写: [REDACTED])。

第二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B 栋二楼一层), 面积为 1000 平方米, 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REDACTED] 元 (大写: [REDACTED])

第三条 租赁给乙方使用, 乙方不得改变用途, 不得转让给第三方使用, 否则视为违约。

租金及缴付方式:

第二条 租赁期限及场地交付:

租赁期自 2023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1 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缴付方式:

1、2023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1 日止, 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REDACTED] 元。税费、房管费及房管税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交清当月租金及水、电费等有关费用 (厂房电费: [REDACTED] 元/度; 自来水水费: [REDACTED] 元/立方; 今后若政府部门调整收费标准, 甲方再另行通知。甲方收取租金时, 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对应税金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保证金: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于三日内必须一次性交付租赁保证金, 厂房保证金为人民币 [REDACTED] 元 (大写: [REDACTED])。否则本合同自动作废, 乙方所交费用不予退还。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时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合同期满或双方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 且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付清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租金、水、电费等有关费用), 并交还该场地并验收合格及约定的设施后, 十天内甲方应一次性将租赁保证金退还给乙方 (不计利息)。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退还保证金。

1. 乙方单方终止合同;
2. 乙方接到通知后拖欠租金时间超过 10 天;
3. 乙方存在其他违约情况。

第五条 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按时交付场地给乙方使用。
2. 协助乙方办理工商营业登记等有关手续，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 甲方有权在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的情况下，对出租位置的建筑结构及消防、供水、供电、电系统等部分进行检查、维护，因检查、维护而导致场地内营业受影响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必须按时交付租金及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费、电费等费用）。
2. 乙方必须在开业前自行领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及其他必备的证照，费用由乙方自理。并在开业后 30 天内将该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加盖公章后提供给甲方备存。
3. 乙方不得在场地内存放易燃、易爆、有毒、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4. 乙方对租赁场地及附属物具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并须遵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处理好该场地的环保、噪音排污、消防安全、治保、房管、卫生等工作；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予以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所有属于甲方的设施处于合理的可使用状态并随同该场地清理完善后归还给甲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该场地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出现事故造成对甲方影响及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5. 乙方须对其自增的财产、物品、库存的产品、员工附属品等自行做好保管。如有遗失、被盗等，由乙方自行负责，概与甲方无关。
6. 乙方享有自主经营并对其在租赁期间在该场地内发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等自行负责。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场地转租、分租。
7. 租赁期限届满后，如乙方需继续租赁的，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但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要求续租的书面申请，以便双方安排相关事项。
8. 乙方法定代表人为该租赁场地内的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管理方针，配备消防器材，配备安全主任、组建内部防火小组，组织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保证消防通道安全畅通，并承担租期内该场地的一切安全责任。
9. 甲方楼房第二层以上（含二楼）楼层每平方米面积承重不能超出 300 公斤，乙方要按甲方楼层负载要求放置适当重量的货物，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0.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期满，乙方必须严格依照劳动法和相关条例依时依规发放工资薪酬，并无条件服从政府职能部门及甲方的监管。乙方必须将每月发放所有员工工资薪酬表提供给甲方。若乙方发生劳资纠纷，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损失，与甲方无关。

## 第六条 违约责任及赔偿

如乙方拖欠租金及水电费等，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欠交的应缴金额每日千分之 5 向乙方计收滞纳金。若乙方欠交租金或水电费等超过 3 日，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缴纳欠款之日起 2 日内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该场地的有关设施（包括停水、停电等）。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欠交租金超过 10 日，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没收合同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同时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全部费用。

乙方有下列情形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场地并没收保证金，同时保留追究乙方的违

约责任:

- 1.在该场地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消防制度的情况或利用其进行非法活动。
- 2.擅自将承租场地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间接转租、分租、赠予或舍弃予他人经营。

#### 第七条 其他

- 1.对本同及其补充协议的修改、变更，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方能生效。
- 2.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起迁离场地，并将其返还予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该房产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该场地，强行将该场地内的物品搬离，且不负保管责任。乙方与合同届满日、解除日、终止日后有未拆除取走之物品，均视为乙方放弃遗留物品的所有权，由甲方进行处理。
- 3.合同期内遇不可抗力或因政府有关法律法规的变更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遇到不可抗力的一方有及时通知对方的义务，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责任方须承担大部分损失责任。如因政府规划而征收本合同房产（厂房），本合同终止履行。赔（补）偿款临时安置费、搬迁费、停产停业补偿费、擅改商补偿费、装修费等全部归甲方所得，乙方无条件搬走。
-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对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 6.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乙方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后生效。

#### 第八条 补充条款:

1. 在合同期内如遇甲方拆建，本合同终止履行，甲方向乙方补偿1个月租金，乙方无条件搬走。
2. 如同乙方需转租该厂房场所，手续费为人民币  元。
3. 本合同房产的门、窗及建筑消防器材等物品属甲方财产，乙方合同到期后不得拆除并处于合理可使用状态归还甲方。否则，照价赔偿。如电线主线容量或长度不足，乙方自行增容或加长，费用由乙方承担。从配电房到该厂房的主线及厂区内的电箱、电表、线材属乙方，到期乙方可自主处理。
4. 乙方场地装修保证金为人民币 5000 元，乙方装修完毕后，经甲方验收后，乙方凭甲方开具的保证金收据退款。乙方如需重新安装电箱、电表由甲方安装，甲方收取安装费、材料费另议。

甲方:

代表:

联系电话:

甲方收租金转账账户: 李晓超  
开户行: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西乡支行  
账号: 6236 4001 0100 0707 717

乙方:  深圳市盐田逸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代表:

身份证号码:  513821198601042666

联系电话:  18529068586

签订日期:

2023. 9. 10.

# 租赁合同（B 栋三楼、五楼）-2000 平方

##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倪文伟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B 栋三楼一层），面积为 1000 平方米，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

第二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B 栋五楼一层），面积为 1000 平方米，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

第三条 租赁给乙方使用，乙方不得改变用途，不得转让给第三方使用，否则视为违约。

租金及缴付方式：

第二条 租赁期限及场地交付：

租赁期自 2023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1 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缴付方式：

1、2023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1 日止，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管理费  元，电梯费  元。税费、房管费及房管税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交清当月租金及水、电费等有关费用（厂房电费： 元/度；自来水费： 元/立方；今后若政府部门调整收费标准，甲方再另行通知。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收据，对应税金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保证金：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于三日内必须一次性交付租赁保证金，厂房保证金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否则本合同自动作废，乙方所交费用不予退还。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时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合同期满或双方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且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付清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租金、水、电费等有关费用），并交还该场地并验收合格及约定的设施后，十天内甲方应一次性将租赁保证金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退还保证金。

1. 乙方单方终止合同；
2. 乙方接到通知后拖欠租金时间超过 10 天；
3. 乙方存在其他违约情况。

第五条 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按时交付场地给乙方使用。



- 2.协助乙方办理工商营业登记等有关手续，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3.甲方有权在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的情况下，对出租位置的建筑结构及消防、供水、供电系统等部分进行检查、维护，因检查、维护而导致场地内营业受影响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必须按时交付租金及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费、电费等费用）。
- 2.乙方必须在开业前自行领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及其他必备的证照，费用由乙方自理。并在开业后 30 天内将该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加盖公章后提供给甲方备存。
- 3.乙方不得在场地内存放易燃、易爆、有毒、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4.乙方对租赁场地及附属物具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并须遵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处理好该场地的环保、噪音排污、消防安全、治保、房管、卫生等工作；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予以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所有属于甲方的设施处于合理的可使用状态并随同该场地清理完善后归还给甲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该场地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出现事故造成对甲方影响及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 5.乙方须对其自增的财产、物品、库存的产品、员工附属品等自行做好保管。如有遗失、被盗等，由乙方自行负责，概与甲方无关。
- 6.乙方享有自主经营并对其在租赁期间在该场地内发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等自行负责。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场地转租、分租。
- 7.租赁期限届满后，如乙方需继续租赁的，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但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要求续租的书面申请，以便双方安排相关事项。
- 8.乙方法定代表人为该租赁场地内的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管理方针，配备消防器材，配备安全主任、组建内部防火小组，组织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保证消防通道安全畅通，并承担租期内该场地的一切安全责任。
- 9.甲方楼房第二层以上（含二楼）楼层每平方米面积承重不能超出 300 公斤，乙方要按甲方楼层负载要求放置适当重量的货物，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 10.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期满，乙方必须严格依照劳动法和相关条例依时依规发放工资薪酬，并无条件服从政府职能部门及甲方的监管。乙方必须将每月发放所有员工工资薪酬表提供给甲方。若乙方发生劳资纠纷，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损失，与甲方无关。

## 第六条 违约责任及赔偿

如乙方拖欠租金及水电费等，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欠交的应缴金额每日千分之 5 向乙方计收滞纳金。若乙方欠交租金或水电费等超过 3 日，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缴纳欠款之日起 2 日内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该场地的有关设施（包括停水、停电等）。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欠交租金超过 10 日，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没收合同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同时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全部费用。

乙方有下列情形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场地并没收保证金，同时保留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 在该场地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消防制度的情况或利用其进行非法活动。

2. 擅自将承租场地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间接转租、分租、赠予或舍弃予他人经营。

#### 第七条 其他

1. 对本同及其补充协议的修改、变更，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方能生效。

2.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起迁离场地，并将其返还予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该房产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该场地，强行将该场地内的物品搬离，且不负保管责任。乙方与合同届满日、解除日、终止日后有未拆除取走之物品，均视为乙方放弃遗留物品的所有权，由甲方进行处理。

3. 合同期内遇不可抗力或因政府有关法律法规的变更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遇到不可抗力的一方有及时通知对方的义务，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责任方须承担大部分损失责任。如因政府规划而征收本合同房产（厂房），本合同终止履行。赔（补）偿款临时安置费、搬迁费、停产停业补偿费、改建商补偿费、装修费等全部归甲方所得，乙方无条件搬走。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 对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6.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乙方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后生效。

#### 第八条 补充条款：

1. 在合同期内如遇甲方拆建，本合同终止履行，甲方向乙方补偿1个月租金，乙方无条件搬走。

2. 如同乙方需转租该厂房场所，手续费为人民币元。

3. 本合同房产的门、窗及建筑消防器材等物品属甲方财产，乙方合同到期后不得拆除并处于合理可使用状态归还甲方。否则，照价赔偿。如电线主线容量或长度不足，乙方自行增容或加长，费用由乙方承担。从配电房到该厂房的主线及厂区内的电箱、电表、线材属乙方，到期乙方可自主处理。

4. 乙方场地装修保证金为人民币元，乙方装修完毕后，经甲方验收后，乙方凭甲方开具的保证金收据退款。乙方如需重新安装电箱、电表由甲方安装，甲方收取安装费、材料费另议。

甲方：

代表：

联系电话：

甲方收租金转账账户：李晓超  
开户行：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西乡支行  
账号：6236 4001 0100 0707 717

乙方：深圳市蓝田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代表：周林

身份证号码：513821198601042666

联系电话：1324926166

签订日期：2023年9月20日

(2) (深汕特别合作区分部) 试验室场地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 面积: 1436 m<sup>2</sup>

### 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第 1031 页 共 1292 页

检验检测场所所属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场所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分部  
检验检测场所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

领域数: 2   类别数: 12   对象数: 64   参数数: 645

领域序号	领域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3	工程实体-道路工程	1.3.1	路基路面	1.3.1.4	平整度(三米直尺法)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3	工程实体-道路工程	1.3.1	路基路面	1.3.1.5	承载能力(贝克曼梁法)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3	工程实体-道路工程	1.3.1	路基路面	1.3.1.6	路面压实度(钻芯法)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 JTG 3450-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锚杆	1.4.1.1	基础锚杆位移(抗拔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锚杆	1.4.1.2	支护锚杆位移(验收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锚杆	1.4.1.3	支护锚杆抗拔承载力检测值(验收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锚杆	1.4.1.4	基础锚杆承载力(抗拔试验)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 DBJ/T 15-60-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4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4.1	锚杆	1.4.1.5	支护锚杆抗拔承载力检测值(验收试验)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 50330-2013		维持

②实验室检测场所租赁合同--面积: 1436 m<sup>2</sup>

租赁合同 (A 栋) -1086 平方米

房地产租赁合同

# 房地产租赁合同

合同签订地: 深汕特别合作区



出租方（甲方）：深汕特别合作区顺飞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5-22094977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584656847，袁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本合同的各条款进行了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房屋（下称“房屋”）坐落于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房屋结构为框架，租用A栋厂房101楼，租赁面积498平方米；A栋厂房201楼，租赁面积588平方米.共计租赁面积1086平方米。

1.2 该房屋的抵押情况：（有）（无）

**第二条 房屋用途及转租约定**

2.1 房屋用途为工程检测及办公。

2.2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用途。

2.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给他人。如果乙方因特殊原因租期中断，甲方愿意协助乙方转租/招租。

**第三条 租赁期限**

3.1 租赁期限自2020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止。

(装修免租期从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30 日止)。

#### 第四条 租金

4.1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如下租金:

序号	期 间	月租金单价 (元/平方米)	月租金 (元)	递增 (%)
1	2020/5/1- 2023/4/30	██████████	██████████	██████████
2	2023/5/1- 2026/4/30	██████████	██████████	██████████

4.2 第一次租金(自租期开始当月不足一个月的, 按实际时间相应折算, 折算方法为: 租金×当月实际承租天数/当月的实际天数)乙方一次性支付三个月租金给甲方, 共计人民币 ██████████ (¥ █████), 之后每三个月交一次租金, 租金必须在每三个月的第一个月的 10 日前缴交, 甲方在收到租金之日起 15 日内, 向乙方开具收据。

4.3 在甲乙双方调查物业无法正常使用的原因、分析责任和协商纠纷期间, 乙方不得拒付到期租金。

4.4 第一次租金、管理费及押金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24 小时内付清, 逾期视合同无效, 损失由乙方负责。

#### 第五条 有关费用的承担

5.1 物业管理费每平方元, (元/月), 人民币 █████, 按每三个月缴纳, 共计人民币 █████, 甲方向乙方开具收据。

5.2 乙方应自行向相关部门申请开通电话、网络等公用服务。

5.3 房屋租赁期间, 水费元/立方; 电费元/度, 乙方每月向甲方缴交, 如政府部门提高价格, 则该费用按提高价格加上现有的价格收取; 煤气费; 电话费、网络费; 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

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5.4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6.1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个月内，将租赁房屋及有关设施交付给乙方。

6.2 甲方将附属主体工程的设施、设备（包括给排水、供电、消防系统、管网系统等）在移交之日一并移交乙方。

合同期内附属设施、设备（包括给排水、供电、消防系统、管网系统等）由乙方管理使用，附属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和使用费用，也由乙方负责和承担。属于甲方结构性及消防问题由甲方负责修缮。

6.3 甲方将房屋交付给乙方时，乙方应书面确认。

#### 第七条 租赁保证金

7.1 为保证乙方履行合同，在签订本合同的之前，甲方向乙方收取肆个月租金保证金，人民币\_\_\_\_\_，  
(元)水电费保证金人民币\_\_\_\_\_，  
共计人民币\_\_\_\_\_，作为租赁保证金，甲方向乙方开具收据。

7.2 该租赁保证金在乙方依约履行合同并结清所有费用之日起20日内，乙方凭收据由甲方无息返还。若乙方拖欠租金、违约金、水电费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从中直接扣除。

#### 第八条 房屋的维修养护

8.1 租赁期间，房屋主体框架（仅限楼宇的梁、柱、承重墙、外立面）大修由甲方负责，费用由甲方承担。租赁房屋内部及附属设施等日常维修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8.2 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检查、维护，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

乙方赔偿损失。

12.6 本合同终止或甲方依约单方解除合同后，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屋的，甲方有权依法律规定或依合同约定收回租赁房屋，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相当于双倍租金的赔偿金。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及房屋征收等

13.1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3.2 承租期间若政府征收本物业的产权，所得的赔偿土建和工程配套装修部分归甲方所有，乙方投资的设施、设备等赔偿归乙方所有。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14.1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选择下列第 14.1.1 条方式解决：

14.1.1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4.1.2 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第十五条 合同效力

15.1 本合同之自乙方依本合同向甲方交纳租赁保证金且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2 本合同只作为双方租赁责任约定的协议，不作为其他之无关的用途。

### 第十六条 合同份数

16.1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一：安全生产责任书

附件二：承租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件（复印件）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署页)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20年4月11日

2020年4月13日

租赁合同（D 栋）-350 平方米

18  
房地产租赁合同

# 房地产租赁合同



合同签订地: 深汕特别合作区

1 / 8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顺飞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5-22080666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584656847，袁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本合同的各条款进行了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房屋（下称“房屋”）坐落于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房屋结构为框架，租用D栋厂房101楼，租赁面积200平方米；D栋厂房102楼，租赁面积150平方米. 共计租赁面积350平方米。

1.2 该房屋的抵押情况：（有）（无）

#### 第二条 房屋用途及转租约定

2.1 房屋用途为工程检测及办公。

2.2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用途。

2.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出租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给他人。如果乙方因特殊原因租期中断，甲方愿意协助乙方转租/招租。

#### 第三条 租赁期限

3.1 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止。

#### 第四条 租金

4.1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如下租金：

序号	期 间	月租金单价 (元/平方米)	月租金 (元)	递增 (%)
1	2021/8/1- 2024/7/31	[REDACTED]	[REDACTED]	租金单价 每三年递增 5%
2	2024/8/11- 2026/7/31	[REDACTED]	[REDACTED]	

4.2 第一次租金（自租期开始当月不足一个月的，按实际时间相应折/，折算方法为：租/×当月实际承租天数/当月的实际天数）乙方一次性支付三个月租金给甲方，共计人民币██████████元（██████████），之后每三个月交一次租金，租金必须在每三个月的第一个月的 10 日前缴交，甲方在收到租金之日起 15 日内，向乙方开具收据。

4.3 在甲乙双方调查物业无法正常使用的原因、分析责任和协商纠纷期间，乙方不得拒付到期租金。

4.4 第一次租金、管理费及押金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逾期视合同无效，损失由乙方负责。

#### 第五条 有关费用的承担

5.1 物业管理费每平方 ████ 元，(██████████ 元/月)，人民币 ██████████，按每三个月缴纳，共计人民币 ██████████ 元整（██████████），甲方向乙方开具收据。

5.2 乙方应自行向相关部门申请开通电话、网络等公用服务。

5.3 房屋租赁期间，水费 ████ 元/立方；电费 ████ 元/度，乙方每月向甲方缴交，如政府部门提高价格，则该费用按提高价格加上现有的价格收取；煤气费；电话费、网络费；物业管理费及其

他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5.4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6.1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1 个月内，将租赁房屋及有关设施交付给乙方。

6.2 甲方将附属主体工程的设施、设备（包括给排水、供电、消防系统、管网系统等）在移交之日一并移交乙方。

合同期内附属设施、设备(包括给排水、供电、消防系统、管网系统等)由乙方管理使用,附属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和使用费用,也由乙方负责和承担。属于甲方结构性及消防问题由甲方负责修缮。

6.3 甲方将房屋交付给乙方时，乙方应书面确认。

### 第七条 租赁保证金

7.1 为保证乙方履行合同，在签订本合同的之前，甲方向乙方收取肆个月租金保证金，人民币\_\_\_\_\_水  
电费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共计人民币\_\_\_\_\_  
\_\_\_\_\_，作为租赁保证金，甲方向乙方开具收  
据。

7.2 该租赁保证金在乙方依约履行合同并结清所有费用之日起  
20日内，乙方凭收据由甲方无息返还。若乙方拖欠租金、违约金、  
水电费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从中直接扣除。

## 第八条 房屋的维修养护

8.1 租赁期间，房屋主体框架（仅限楼宇的梁、柱、承重墙、外立面）大修由甲方负责，费用由甲方承担。租赁房屋内部及附属设施等日常维修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8.2 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检查、维护, 乙方应予积极协助,

60 日仍未能付清所欠费用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乙方租赁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则由乙方赔偿损失。

12.6 本合同终止或甲方依约单方解除合同后，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屋的，甲方有权依法律规定或依合同约定收回租赁房屋，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相当于双倍租金的赔偿金。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及房屋征收等

13.1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3.2 承租期间若政府征收本物业的产权，所得的赔偿土建和工程配套装修部分归甲方所有，乙方投资的设施、设备等赔偿归乙方所有。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14.1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选择下列第 14.1.1 条方式解决：

14.1.1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4.1.2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第十五条 合同效力

15.1 本合同之自乙方依本合同向甲方交纳租赁保证金且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2 本合同只作为双方租赁责任约定的协议，不作为其他之无关的用途。

#### 第十六条 合同份数

16.1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附件一：安全生产责任书

附件二：承租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件（复印件）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署页）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钟立平 授权代表（签字）：罗军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宝安分部) 试验室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

鼎丰科技园 6 栋; 面积: 3481 m<sup>2</sup>

## 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第 1112 页 共 1292 页

检验检测场所所属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场所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宝安分部  
检验检测场所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鼎丰科技园 6 栋

领域数: 2   类别数: 10   对象数: 61   参数数: 664

领域序号	领域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工程质量检测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0	密度(环刀法)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1	承载比试验(CBR)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2	承载比试验(CBR)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3	最佳含水率/最优含水率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4	最佳含水率/最优含水率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5	最大干密度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6	最大干密度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123-2019		维持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2	工程实体-地基与基础	1.2.1	土	1.2.1.17	烧失量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 JTG 3430-2020		维持

五  
260

②实验室检测场所租赁合同--面积: 3481 m<sup>2</sup>

合同编号: 1131302

厂

房

租

赁

合

同

2023 年 7 月



##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宝安华丰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9290072L  
法定代表人：欧阳泉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82区新安六路1003号金融港25楼  
通讯电话：0755-27856999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91440300752548124E  
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18529068586

担保方（丙方）：周小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430482198404184030  
法定代表人：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1852906858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就乙方承租甲方物业事宜，达成以下合同内容：

### 第一条：租赁物业及其基本情况

1、租赁物业座落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鼎丰科技园6栋一楼、二楼厂房。

2、租赁物业（详见合同附件1《租赁物业位置示意图》），具体如下：

(1) 厂房：6栋一楼厂房 2646 m<sup>2</sup>, 6栋二楼厂房 835 m<sup>2</sup>, 计租面积共 3481 平方米；

(2) 其他物业：11, 计租面积共 11 平方米。

计租面积是指该物业的建筑面积，包括套内建筑面积及分摊的共用建筑面积。任何与面积相关的费用计算均应以此面积为基础，任何其它方式的测量均不影响对该计租面积的确认。如本合同约定之计租面积与实际交付面积存在误差的，则出租人不予退还 / 承租人也无需多缴误差之租赁费用数额。该约定属甲乙双方之间自愿的约定，合法有效。

3、物业内具体情况详见合同附件2《租赁物业交接确认书》（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或本合同解除交还该租赁物业时的验收依据）。

4、租赁物业可载重负荷 500 公斤/平方米，如乙方超载使用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负全部责任，给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第二条：租赁物业的权属状况

甲方保证对本合同项下的租赁物业拥有合法的对外出租、转租、分租的权利。甲方在本合同租赁期限内不得另行出租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并保证不因租赁物业的产权纠纷影响乙方对租赁物业的正常经营使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 第三条：租赁期限

- 物业租赁期从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起至二〇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甲乙双方按如下约定办理续租手续：

(1) 乙方应在租期届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的权利。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续租申请后，有权决定是否续租（综合乙方租赁期限内是否存在违约行为以及违反甲方各项制度的行为等因素）。若甲方同意续租的，乙方应最迟在租赁期限届满前30日与甲方签署新的租赁合同。

(2) 若甲方在上述期间未收到乙方的书面续租申请或者乙方逾期未能签署新的租赁合同的，本合同自租赁期限届满日终止，甲方有权将物业另行出租，在不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携同该物业未来的任何潜在租客或有关人士在租赁期届满前的所有合理时间内查看该物业，乙方应予配合，并在租赁期限届满当日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返还租赁物业。

## 第四条：租赁物业的租赁用途

1、乙方承租本合同项下的租赁物业用途如下，在租赁期内，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该租赁物业的用途：

- 厂房：生产经营办工厂，不得用于开办电镀厂等高污染行业；
- 其他物业：//。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该租赁物业进行任何形式的转租、分租转给第三者经营，否则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如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该物业转租第三方的，第三方须与甲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乙方须与甲方办理本合同提前解除的手续，甲方向乙方收取一定数额的转让服务费。

## 第五条：租赁费用

1、租赁费用包括租金、物业服务费等费用。

### (1) 租金：

1) 自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至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一楼厂房的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计算，每月厂房租金费即为\_\_\_\_\_；二楼厂房的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计算，每月厂房租金费即为\_\_\_\_\_；

以上乙方每月应付给甲方的各项费用总额为人民币\_\_\_\_\_

2) 以上各项费用从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在上一年费用总额的基础上按递增5%计租，以上各项费用从二〇二七年七月十五日起在上一年费用总额的基础上按递增5%计租。

### (2) 物业服务费：

物业服务费为\_\_\_\_\_元/平方米/月，每月物业服务费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 ），该费用包括日常物业服务费、安全维护费、电梯使用费、绿化维护保养费、日常生活垃圾清运费、化粪池清理费，但不包括餐厨垃圾清运费、隔油池（化油池）清理费、工业垃圾（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固体废物以及废酸、废碱、废油、废有机溶剂等液体废物等）清运费、装修垃圾、建筑垃圾的清运费、基础设施服务费等。物业服务费与租金同步递增，且递增率一致。

2、免租装修期：甲方提供乙方免租装修期 45 天，即从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至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止，装修期间甲方不收取租金，但物业服务费等费用乙方应该按时交纳。

免租装修期的优惠仅针对本合同能够正常履行至合同期届满的情形。若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一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无故拖欠任何一项租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租金、物业服务费等费用），或乙方提前单方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过错造成甲方提前单方解除本合同等，装修期间的租金将不予免除，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取消费用优惠之日起 7 日内或在本合同解除当日按照本合同第一个月租金标准按日补交免租装修期的租金。

3、本合同如需办理租赁备案，因办理租赁备案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确需设置广告/招牌的，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于双方商定位置及费用后方可进行，设置所需审批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租赁保证金及担保

##### 1、租赁保证金：

（1）本合同签订当日，乙方须向甲方缴纳 3 个月租金额度即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作为租赁物业的租赁保证金，该保证金用于担保乙方全面、适当地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2）租赁期满终止或按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的，或非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提前解除的，乙方须先结清已产生的租金、物业服务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自乙方结清费用、双方办妥租赁物业移交手续且收回乙方保证金收据原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返还租赁保证金，但乙方未将与租赁物业有关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有关证照办妥注销或迁出手续的，甲方有权暂缓租赁保证金的返还。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但本合同仍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从上述租赁物业租赁保证金中先扣除应由乙方承担的租金、物业服务费、违约金以及损害赔偿金等，若保证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因乙方该等违反而蒙受的一切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追偿。

（4）合同履行过程中，当租赁保证金少于本条约定数额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三日内补足租赁保证金，否则须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2、担保：

（1）丙方作为乙方的担保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三年内，对乙方履约履行本合同以及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向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若丙方为公司的，应确保其对本合同的担保行为已经过本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同意，并应向甲方提交股东会决议原件一份。

（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丙方同意乙方向甲方提交各种报告、文件、方案、资料、申请等，并承诺对前述乙方行为承担等同于本款第（1）项所述的连带责任保证。

### 第七条：租赁费用支付方式

1、首期租金(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共3天)¥\_\_\_\_\_元、首期物业服务费(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共3天)¥\_\_\_\_\_元及免租期内的物业服务费¥\_\_\_\_\_元，合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乙方须于本合同签订当日支付。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租赁保证金或首期费用等任何一项费用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将租赁物业另行出租。

2、乙方须每月5日之前(含当日，若遇法定节假日的，交款日相应提前)向甲方缴清当月租金和物业服务费。

3、乙方可通过以下形式向甲方支付租金、物业服务费、租赁保证金：

(1) 现金支付的，需缴付至甲方指定的收款室、收款员。

(2) 银行转账，甲方账户如下：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公明支行

户 名：深圳市宝安华丰实业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0001 9903 2500

### 第八条：租赁物业的交付和返还

1、交付：

(1) 甲乙双方应于起租日前(含当日)交接租赁物业，甲方以附件2《租赁物业交接确认书》移交租赁物业，双方办理交接有关手续；租赁物业存在的或有瑕疵由乙方自行修复，并承担其费用。但是，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租赁保证金或首期费用等任何一项费用的，甲方有权拒绝交接租赁物业。

(2) 乙方若使用《租赁物业交接确认书》以外的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的，须自行承担前述装修、设施及设备的维护和维修。如乙方因使用前述装修、设施或设备而造成任何不便或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后果。

(3) 若非因甲方原因，乙方超过约定的交付时间十五日仍未办理验收、交接手续的，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租赁保证金，有权将该物业另行出租，并有权追索因乙方的该等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2、返还：

(1) 本合同终止(包括租赁期限到期未续签或按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或本合同提前解除的，甲方有权收回物业，乙方最迟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当日搬离。乙方应在缴清所有应缴的费用，清理(清洁)物业并按附件3《租赁物业维修复原标准》完成修复(甲方未要求修复的除外)后返还物业，并由双方授权代表对租赁物业及所涉设施设备按《物业交接确认书》的名称、数量进行清点，如发现缺少和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2) 乙方未按本款第(1)项约定时间迁离并返还物业的，或乙方拒不搬离物业或未经办理物业返还手续径行离开的，应按日租赁费用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使用金以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直至乙方依约返还物业之日或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回物业之日止。此外，甲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物业水电供给、控制人员进出、阻止乙方继续经营等强制措施，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延迟向新租户交

附件 6: 丙方同意担保的股东会决议 (如有)

附件 7: 《宿舍租赁合同》 (如有)

以上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内容与本合同正文约定不一致的, 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时间：二〇二三年 7月11日

**(4) (盐田分部) 试验室场地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 面积: 1000 m<sup>2</sup>**

**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第 1274 页 共 1292 页

检验检测场所所属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场所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宝安分部  
 检验检测场所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鼎丰科技园 6 栋  
 领域数: 1   类别数: 1   对象数: 1   参数数: 2

领域序号	领域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公路交通-工程材料	1.1.1	混凝土外加剂	1.1.1.2	砂浆、混凝土防水剂砼渗透高度比	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082-2024		变更

检验检测场所所属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场所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盐田分部  
 检验检测场所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

领域数: 1   类别数: 1   对象数: 2   参数数: 4

领域序号	领域	类别序号	类别	对象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公路交通-工程材料	1.1.1	混凝土外加剂	1.1.1.1	减水剂 28d 收缩率比	混凝土外加剂 GB 8076-2008 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 JGJ 55-2011 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082-2024		变更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公路交通-工程材料	1.1.1	混凝土外加剂	1.1.1.2	水泥胶砂减水率	混凝土外加剂匀质性试验方法 GB/T 8077-2023		变更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公路交通-工程材料	1.1.1	混凝土外加剂	1.1.1.3	砂浆、混凝土防水剂砼渗透高度比	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标准 GB/T 50082-2024		变更
1	建设(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1.1	公路交通-工程材料	1.1.2	水泥	1.1.2.1	安定性	水泥标准稠度用水量、凝结时间与安定性检验方法 GB/T 1346-2024		变更

以下空白

## ②实验室检测场所租赁合同--面积: 1000 m<sup>2</sup>

### 房屋临时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彭锦谋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基于: 甲、乙双方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的租赁期限已届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 乙方同意向甲方临时租赁使用, 本合同的租赁期限为不定期的临时租赁合同, 签订本合同后, 乙方按原合同交付给甲方的房屋租赁押金(租赁保证金)自然转为本合同的房屋租赁押金(租赁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就乙方向甲方临时租赁甲方名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的房屋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一、甲方将其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的房屋临时出租给乙方使用。根据房屋的使用功能及甲、乙双方的约定, 乙方临时承租的租赁房屋仅作为工业及办公用途, 由乙方自用, 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分租或转租, 亦不得进行任何加建或者违建, 无需进行装修等。

二、甲方出租的房屋, 以现状作为出租和交付的条件, 签订本合同前, 乙方已在正常使用。对此, 乙方已经作出深入的了解和在实地进行过详细的调查, 同时表示完全接受, 且不存在任何异议。

三、签署本合同时,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证照文件; 乙方在此保证: 向甲方提供的证件是真实有效且合法的, 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租赁期为不定期, 甲、乙双方均有权提前 30 日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 乙方向甲方结清所应支付的租金及其它应支付的费用后, 在甲方通知解除的合同到期之日止, 乙方需自行搬离, 搬离后将房屋按现状交还给甲方, 甲方确认接收房屋并经验收无误后, 甲方无息退还房屋租赁押金(租赁保证金)。

五、临时租赁房屋的租金以人民币计算。乙方必须在每月 5 日前向甲方交纳当月的租金, 每月租金为(不含税价)人民币                    元整(¥                    元), 如需开票税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若乙方逾期交纳租金的, 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滞纳金的计算公式为: 逾期天数×逾期支付的租金 × 5% / 天。为了避免损失的继续扩大, 若乙方拖欠的租金或相关的费用从迟延之日起 15 天(含 15 天)以上的, 乙方无条件地接受和同意甲方采取停水停电的措施。因停水停电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单方承担。

甲方(签名):

第 1 页 共 4 页

乙方(签名):

七、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则有权单方终止履行本合同，并有权随时收回乙方租赁的房屋和处理房屋内的所有财物，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负：

- 1、乙方累计 15 日不按时或不足额交纳租金及其它费用的；
- 2、拖欠租金含 15 日的；
- 3、乙方拖欠各类款项累计人民币                    元的；
- 4、乙方从事违法活动；
- 5、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损毁；
- 6、乙方擅自转租或分租的；
- 7、乙方未依约正确履行，经甲方书面函告后仍拒不整改的。

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送达乙方之日起生效（通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短信、微信或者书面通知），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解除本合同通知后 30 日内搬出。因乙方未在前述时间内搬离租赁房屋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向甲方赔偿，并按照双倍租金的标准向甲方支付占用期间的费用。

八、甲方指定收款银行账号：6228 4601 2000 1319 714，账户名：彭锦谋，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九、本合同经甲方通知解除后，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的行为并结清所欠各种款项，在甲方通知解除的合同到期之日起，乙方需自行搬离，搬离后将房屋按现状交还给甲方，甲方确认接收房屋并经验收无误后，甲方无息退还房屋租赁押金（租赁保证金）                   元，同时将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十、若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的，视为乙方违约，违约包括但不限于拖欠租金、迟延支付租金、未按时足额支付水电费、转租分租、改变房屋结构、改变房屋用途等的，保证金不冲减任何费用，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甲方无需向乙方退还。

十一、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乙方应当于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份水电费交付给甲方。若乙方逾期交纳水电费的，则乙方应当向甲方交纳滞纳金。滞纳金的计算公式为：逾期天数  $\times$  逾期支付的水电费  $\times$  5% / 天。若乙方逾期 15 天仍未向甲方交纳水电费的，乙方无条件地接受和同意甲方采取停水停电的措施。因停水停电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单方承担。

十二、因租赁房屋所发生的工商、治安、卫生环保、装修、垃圾清运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单方承担。

十三、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内，乙方应该保障租赁房屋、空地及其附属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当甲方发现租赁房屋、空地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原因而有损害或者破坏时，应该及时通知乙方修复，且修复的结果应当达到适用和安全的标准。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5 日内完成维修工作。若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逾期维修的，由此引起甲方的

甲方（签名）：

第 2 页 共 4 页

乙方（签名）：

一切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预期损失), 乙方都应当负责赔偿。

十四、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时, 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设施。如因乙方的故意或过失造成毁损的, 乙方应负责修缮或恢复原状, 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作出赔偿。

十五、在本合同的租赁期间内,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消防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 建立消防安全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完善消防、环保设施。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消防、环保设施等进行安全检查, 对此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

十六、乙方应对安全生产、防火、防盗、安全以及人身安全工作负全面责任, 但甲方应当配合并且积极支持乙方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 完成安全生产、防火防盗、安全以及人身安全等工作。

十七、在本合同的租赁期间内, 乙方应当进行合法的经营活动, 并且必须按照我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给员工办理工伤、社保等手续, 不得出现拖欠或者克扣员工工资的现象。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不退回租赁保证金且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八、基于甲方交付租赁房屋前, 乙方已明确认可租赁房屋的各方面(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消防等)均达到其租赁用途之目的, 因此, 租赁期间内, 乙方应当保证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 不得使用、存放对其自身、租赁房屋或公共安全具有危险性的任何物品(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明令禁止使用或不合格的炉具、浴具、电器、爆竹、腐蚀性物品等等), 也不得从事任何危及自身、租赁房屋或公共安全的行为。乙方违反本条款约定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与甲方无关。

十九、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内,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不得将经营场所和相关设备、设施以及有关的财物对外进行担保。

二十、本合同为不定期临时租赁合同, 无论租赁的房屋是否纳入旧城改造或者政府征收拆迁的范围, 甲、乙双方均有权提前30日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 任何一方不得持有异议, 任何一方无需向对方赔偿任何损失。

二十一、无论租赁的房屋是否纳入旧城改造或者政府征收拆迁的范围, 甲方有权提前30日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或者拆迁方进行拆迁补偿及过渡费、搬迁费的补偿, 因租赁房屋拆迁的一切权益均归甲方所有(享有), 乙方无异议。

二十二、本合同经通知解除后, 乙方的动产归乙方所有, 装修等附着物归甲方所有, 包括但不限于水管、电线、不可拆卸或拆卸将对租赁房屋造成影响的装饰、设备等。

二十三、若租赁房屋出现损毁情形,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恢复原状, 若乙方未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完成修复工作, 甲方可自行指定第三方进行维修, 由此产生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二十四、在合同期限内, 如政府部门要求整体改变面貌或者收地拆迁的, 甲方可提前

甲方(签名):

第3页共4页

乙方(签名):

书面通知乙方，因此提前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若政府作出赔偿和补偿的，属于租赁房屋的一切权益均归甲方所有，乙方无异议。

二十五、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积极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业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通知乙方。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二十六、关于租赁房屋与第三人的任何纠纷（非因乙方原因引起），乙方应当先通知甲方，由甲方评判后决定处理方式。未经甲方的书面授权，乙方无权代甲方进行任何与租赁房屋有关的协商、处理。

二十七、因政府管理部门要求或乙方自身要求须对消防设施进行改造的，须经消防部门批准及甲方书面同意，并由乙方承担改造费用。

二十八、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大厦 1403

甲方指定联系人：彭鹏翔，联系电话：13682476996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

乙方指定联系人：周彬，联系电话：18529068586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二十九、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依法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三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应当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三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需进行房屋租赁备案的，则双方另行向租赁管理部门报备壹份，租赁备案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按本合同约定的条款为准。

（以下空白无正文）

甲方（签名）：



乙方（盖章或签名）：



代表人（签名）：

签约日期：2023 年 7 月 14 日

甲方（签名）：

第 4 页 共 4 页

乙方（签名）：

## 场地使用证明

### 场所使用证明

房屋使用人	姓名或者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或 资格证明编号	P440300752548124E
	住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鹏达路224号	联系电话	13502850405
	房屋位置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西坑社区安良路1号		
	拟经营项目	检测	用作经营场所 楼层	A及一楼 面积 1000 m <sup>2</sup>

#### 申请人声明

本人所填写上述内容属实，阅知并遵从以下条款：

- (一) 此场所使用证明仅作为办理审批登记的场所证明文件，不代表对建筑物合法性的确认。
- (二) 政府有关部门依法拆除经营场所所在建筑物时，此临时使用证明自动失效，不得作为补偿依据。本企业（个人）会主动办理经营地址变更或办理注销登记。
- (三) 经营者凭此场所使用证明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营业执照。

申请人签名:  2020年9月4日

审查 单位 意见	经审查，该房屋位于园山街道西坑社区安良路1号，共四层， 用作拟经营项目的房屋位于第1层，同意其作为经营场所场地使用。
	2020年9月8日 (审查单位盖章) 审查单位联系人: 李进文 审查单位联系电话: 28619299 

注:此证明根据《转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鼓励社会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实施意见的通知》(深府办〔2010〕111号)出具,壹式叁份,申请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单位各存壹份。

## 2、拟投入的检测仪器、设备情况

### 拟投入的检测仪器、设备情况

(表格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增减内容)

投标人: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1	万能材料试验机	深圳万测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HCT206C, 0.5 级	1 台	量程: 0~2000kN
2	万能材料试验机	北京北方建仪科技有限公司	DYE-2000, 1 级	3 台	量程: 0~2000kN
3	万能材料试验机	浙江路达机械仪器有限公司	WAW-1000B, 1 级	3 台	量程: 0~1000kN
4	万能材料试验机	深圳市万测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HUT605C, 0.5 级	2 台	量程: 0~600kN
5	万能材料试验机	浙江路达机械仪器有限公司	WE-600B, 1 级	4 台	量程: 0~600kN
6	万能材料试验机	深圳市万测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HUT305A, 0.5 级	2 台	量程: 0~300kN
7	万能材料试验机	深圳市万测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HUT305A, 1 级	4 台	量程: 0~300kN
8	万能材料试验机	浙江路达机械仪器有限公司	WE-100B, 1 级	3 台	量程: 0~100kN
9	万能试验机	山东济南鑫光试验机制造有限公司	WDW-20, 1 级	2 台	量程: 0~20kN
10	万能试验机	江都区中艺试验机械厂	WDL-5000N, 1 级	1 台	量程: 0~5kN
11	万能试验机	江都区中艺试验机械厂	WDL-100N, 1 级	1 台	量程: 0~100N
12	电液式压力试验机	浙江华南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THY-3000, 1 级	4 台	量程: 0~3000kN
13	恒加载动压力试验机	浙江路达机械仪器有限公司	TSY-2000A, 1 级	4 台	量程: 0~2000kN
14	电液式压力试验	浙江路达机械仪器有	TSY-500, 1 级	2 台	量程: 0~500kN

	机	限公司			
15	恒加载水泥抗折 抗压试验机	浙江路达机械仪器有 限公司	YZH-300, 1 级	5 台	量程: 0~300kN
16	砂浆抗渗仪	浙江华南仪器设备有 限公司	SS-1.5	6 台	/
17	水泥土渗透试验 装置	北京路达伟业科技有 限公司	SS-25 型	10 台	/
18	砼坍落度筒测定 仪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安 治仪器	----	4 台	/
19	混凝土振动台	上虞区道墟飞腾建筑 器材厂	HZJ-1 型	3 台	/
20	砂浆搅拌机	上海东星建材试验设 备有限公司	UJZ-15	3 台	/
21	砂浆稠度仪	天津市建仪试验仪器 厂	SC-145	3 台	/
22	门窗检测仪	辽宁合兴纵横机电设 备有限责任公司	ZMCJ	1 套	/
23	高强螺栓检测仪	济南力东试验设备有 限公司	YJZ-500A	1 台	/
24	持粘性测定仪	天津美特斯试验机厂	ZSY-31 型	1 台	/
25	防水材料不透水 试验机	天津市港源试验仪器 厂	DTS-A 型	1 台	量程: 0.1~0.6MPa
26	高低温恒温恒湿 试验机	上海品重检测设备有 限公司	PZ1763	2 台	最低温度: -50℃
27	低温柔度测定仪	天津市建仪试验仪器 厂	QSX-23	1 台	/
28	抗静态荷载试验 仪	天津市建仪试验仪器 厂	QSX-27	1 台	/
29	涂层打磨性试验 机	天津市永利达试验机 有限公司	QFM	1 台	/
30	涂层抗裂性试验 机	天津市永利达实验设 备有限公司	QKL	1 台	/
31	涂层耐洗刷性测 定仪	天津市永利达实验设 备有限公司	QFS-C	1 台	/

32	涂层耐玷污性冲洗装置	天津市永利达材料试验机有限公司	QWX	1套	/
33	电动漆膜附着力试验仪	天津永利达材料试验机有限公司	QFD	1台	/
34	管材弯曲试验机	扬州市道纯试验机械厂	ZWW-3025	1台	/
35	塑料管材及配件跌落试验机	沧州中亚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JG3050-17	1台	/
36	陶瓷吸水率测定仪	湘潭湘仪仪器有限公司	TXY	1台	压力: 0.1±0.05MPa
37	陶瓷砖厚度测量仪	湘潭湘仪仪器有限公司	CHD	1台	量程: 0~10mm
38	陶瓷砖摩擦系数测定仪	湘潭湘仪仪器有限公司	TMY	1台	范围: 0~500N
39	陶瓷砖釉面抗龟裂试验机	湘潭湘仪仪器有限公司	TKL-300	1台	/
40	陶瓷砖釉面耐磨测定仪	天津市美特斯试验机厂	LM-8型	1台	/
41	陶瓷砖综合测定仪	湘潭湘仪仪器有限公司	TZY-1000/1000mm	1台	/
42	一体式数字回弹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T225-T	4台	/
43	数字回弹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T225-BS	2台	/
44	数字式高强回弹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T450-D	3台	/
45	高强回弹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T450-A	1台	/
46	钢砧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ZII	5台	/
47	钢砧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ZI	3台	/
48	碳化深度测量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LR-TH10 数字式	5台	/
49	碳化深度测量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	HT-A	2台	/

		限公司			
50	混凝土碳化深度测量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T-1	3 台	/
51	一体式钢筋位置检测仪	济南朗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LR-G200	2 台	/
52	一体式钢筋扫描仪	北京海创高科科技有限公司	HC-GY71S	4 台	/
53	楼板厚度测试仪	北京神州华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H51	6 台	/
54	一体式楼板测厚仪	北京中地远大勘测科技有限公司	ZD41	1 台	/
55	低应变基桩动测仪	武汉岩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RS-WPII/L-HPT/LPT-EA	5 台	/
56	多通道超声测桩仪	北京智博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BL-U5700	1 台	/
57	跨孔超声检测仪	武汉岩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RS-ST06D (P)	3 台	/
58	桩基静载荷测试分析仪	徐州建科仪器有限公司	JCQ-503BS	8 套	/
59	全数字智能超声波探伤仪	南通友联数码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PXUT-300c	2 台	/
60	全数字智能超声波探伤仪	南通友联数码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PXUT-300	3 台	/
61	全数字智能超声波探伤仪	南通友联数码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PXUT-180	2 台	/
62	涂层测厚仪	重庆里博仪器有限公司	leeb253	1 台	/
63	覆层测厚仪	里博新仪精密电子(重庆)有限公司	YST210F	2 台	/
64	紫外可见近红外分光光度计	岛津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Solidspec-3700	1 台	/
65	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仪	岛津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IRXross	1 台	/
66	光谱照度计	北京师范大学光电仪器厂	LDQ-09	1 台	/

67	钳形电表	北京师范大学光电仪器厂	LDQ-08	1 台	/
68	风量流速计	TSI	LTF-01	1 台	/
69	套帽式风量罩	TSI	LTF-04	2 台	/
70	风管漏风测定仪	TSI	LTF-02	1 台	/
71	声级计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AWA5661	1 台	/
72	多功能声级计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AWA6292	1 台	/
73	声校准器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AWA6221B	1 台	/
74	无线建筑声学测量系统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AHAI1002	1 套	/
75	测试声源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AHAI2035	1 台	/
76	幕墙耐撞击性能测试装置	沧州筑龙工程仪器有限公司	双轮	1 个	/
77	幕墙耐硬物撞击检测装置	辽宁天斗科技有限公司	TMZJ	1 套	/
78	TMWL 建筑幕墙物理性能检测设备	辽宁天斗科技有限公司	TMWL	1 台	/

备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3、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项目职务	职称	资格证书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何雷建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17年3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副总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陆丰核电1、2号机组建设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专项检测)服务;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设计采施工总承包工程(EPC)检测服务;观湖北产业片区03-07等宗地项目-10-03-2宗地项目(施工)等。
2	陈文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3年12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副部长;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3	周四海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3年10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4	邱群聪	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3年12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5	郑夷洲	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4年3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部长;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6	焦育峰	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4年3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7	张振朋	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4年5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8	陈法辉	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4年5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9	王林	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4年05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0	刘法魁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0年11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1	金广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3年2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2	岁雷雷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0年11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3	刘智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2年05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

					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4	胡贵州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16年08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5	吕志红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19年04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6	牛琳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15年09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7	赵彬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2年10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8	郭星原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1年9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19	梁乾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1年9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20	刘兵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16年10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1	伍鹏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16年10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师;

				定协会检测员 证	程师；
22	侯海龙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3年7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 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3	罗可臻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0年5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 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4	李期森	技术人员	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4年3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工程 师;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5	卢坤铭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2年3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员;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6	张磊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3年5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员;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7	黄晖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3年5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员;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8	陈奎燃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4年4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员;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29	朱斯平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 安全检测和鉴 定协会检测员 证	2023年6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 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员; 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 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30	杨翘晨	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2022年08月至今，在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担任检测员；承担过的项目：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

注：

1. 拟派项团队成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技术人员等。项目工期紧张，检测工作量大且时间密集，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投入人员数量，不因检测事项影响项目建设。
2. 投标人应将拟投入本项目管理团队成员职称情况及拟任项目职务情况填入本表，并按顺序附相应人员职称证书和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3. 专业技术职称和资格证书填报应写明专业技术职称等级及具体专业。
4. 资格证书类型可以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员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试验检测员证书”等。
5. 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项目团队成员至招标公告发布日近3个月由投标人为所有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招标公告发布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企业按照成立年限提供。
6. 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导致专家（招标人）无法判断的视为无效。

## (1)何雷建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何雷建

社保电脑号: 616284355

身份证号码: 5001011985102225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4	02	1100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4	03	11002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4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5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6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7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8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9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0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1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2	11002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1	11002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5	02	11002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5	03	11002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5	04	11002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5	05	11002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5	06	11002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7.0	5000	40.0	10.0
合计			14550.0	2200.0			5904.9	2361.96			590.58		310.0	20.0	18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80d0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陈文涛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文涛

社保电脑号：814440345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90126589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11002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11002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1835.12	6232.32			5904.9	2361.96			590.58		243.32	76.0	14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936cf）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10022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3)周四海证件信息

#### 注册执业证（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周四海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9月21日

注册编号: AY20184401420



聘用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7月17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1周四海

签名日期： 2025年6月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周四海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923*****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 ( 岩土 )**

注册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8440142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建检19-AY80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四海

社保电脑号: 637332143

身份证号码: 4329231983092159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2614.16	6232.32			5904.9	2361.96			590.58		243.32	76.0	14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998d1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4) 邱群聰证件信息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群聪

社保电脑号：614118414

身份证号码：4302241982113048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11002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110022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1835.12	6232.32			5904.9	2361.96			590.58		243.32	76.0	14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99fd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10022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打印日期：2023年6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 (5) 郑夷洲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夷洲

社保电脑号: 625853603

身份证号码: 43048119850511007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1414.16	5592.32			5257.4	2102.96			525.82		236.8	12.0	128.0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b7dab99abd7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 医疗保险二档 ),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6) 焦育峰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焦育峰

社保电脑号: 620287128

身份证号码: 4103221984111818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10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1414.16	5592.32			5257.4	2102.96			525.82		236.8	12.0	128.0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b7dab99c983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7)张振朋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振朋

社保电脑号：815232901

身份证号码：370911198108244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110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10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555.12	4952.32		1383.04	461.06		461.06		243.4	148.0		11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acce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6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 (8)陈法辉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法辉 社保电脑号：642681902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81011349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110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534.16	4632.32			4286.15	1714.46			428.68		203.2	416.0	10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b7dab9b427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 (9)王林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110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10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9555.12	4952.32			1383.04	461.06			461.06		243.4	148.0		11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b9a9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6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 (10)刘法魁证件信息

### 职称证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法魁

社保电脑号：636262716

身份证号码：410311197311031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217.32	10.0	12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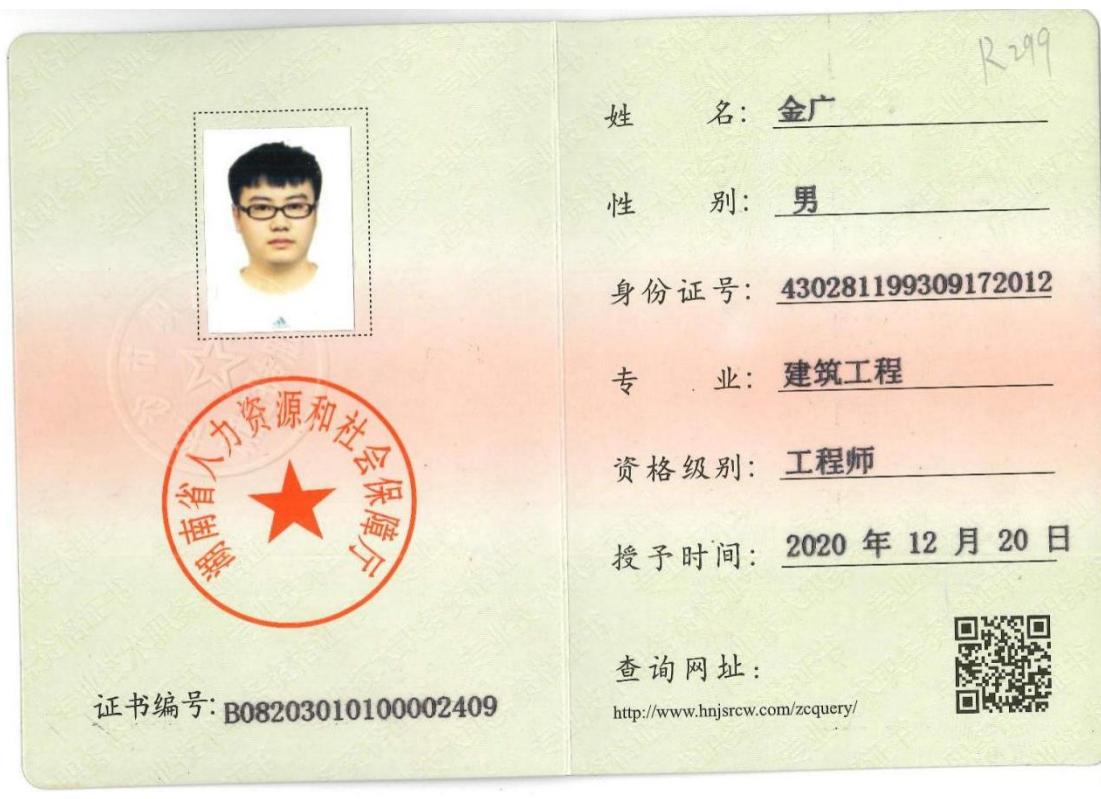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bdb1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110022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11)金广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金广  
社保电脑号：645742211  
身份证号码：43028119930917201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0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0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43.88	144.96	8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cdbf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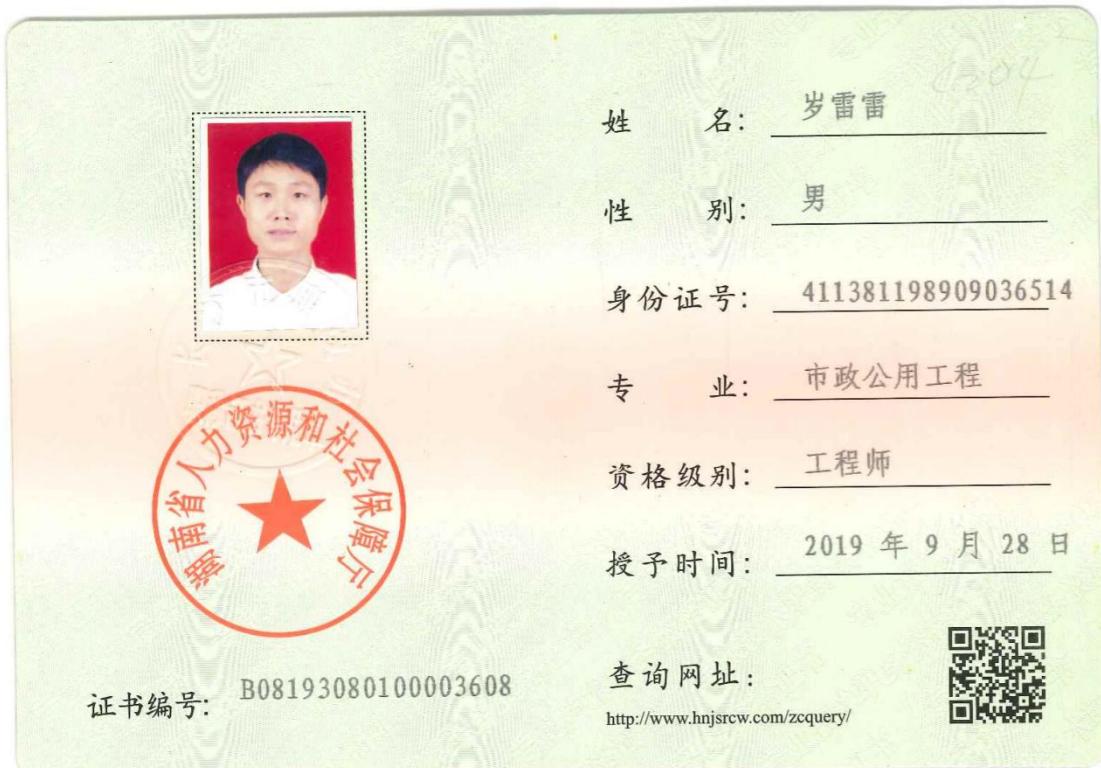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12)岁雷雷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2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3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4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5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6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12170.55	6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173.0	103.2	10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9f90d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br>110022 | 单位名称<br>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 (13)刘智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智 社保电脑号: 810299767 身份证号码: 43138219941226003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8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8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43.88	144.96	86.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9fffcb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14)胡贵川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贵川

社保电脑号: 644444776

身份证号码: 5202011994072416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11420.13	6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113.6	59.02	10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a0356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15)吕志红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志红

社保电脑号：621290652

身份证号码：6105241984081112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01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2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3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4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5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6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12170.55	6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217.30	104.00	12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lefl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16)牛琳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2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3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4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5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6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12170.55	2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173.0	30.2	10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348f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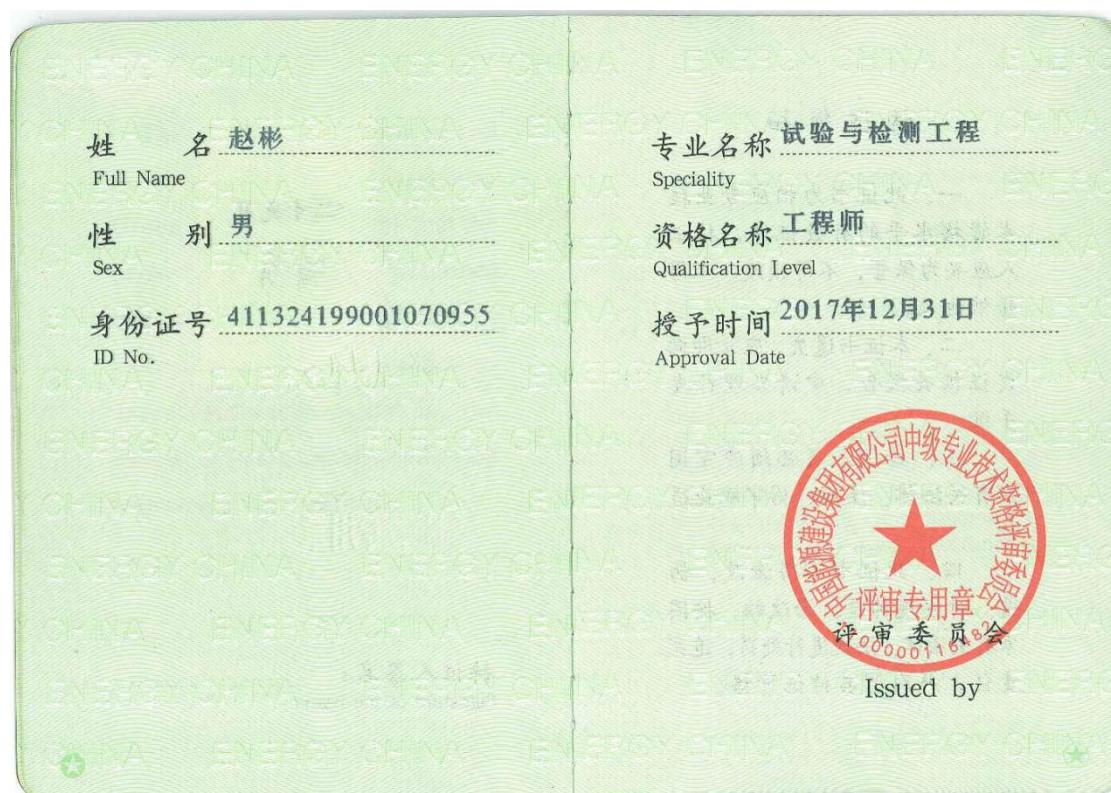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17)赵彬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赵彬 社保电脑号: 801758953

身份证号码: 41132419900107095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11420.13	6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217.30	104.00	12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a4516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18)郭星原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8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8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43.88	144.96	86.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6218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9)梁乾证件信息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乾 社保电脑号：500141699 身份证号码：5111131990090127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2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3.92	2800	22.4	5.6
2024	03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4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5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6	110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7.84	2800	22.4	5.6
2024	07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8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09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0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4	1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1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2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3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4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5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2025	06	11002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11.2	2800	22.4	5.6
合计			12170.55	6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173.0	103.2	10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7c48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br>110022 | 单位名称<br>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 (20)刘兵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20218738

No.01- 2007259318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兵 社保电脑号: 645451191 身份证号码: 5105241995070543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11420.13	6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217.30	104.00	12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a81de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1)伍鹏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伍鹏 社保电脑号: 645451032 身份证号码: 5130221993080748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11420.13	6003.36			5904.9	2361.96			590.58		217.30	104.00	12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a8d49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2)侯海龙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海龙 社保电脑号：813184007

身份证号码：4310211997110975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8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08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43.88	144.96	86.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b01b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3)罗可臻证件信息

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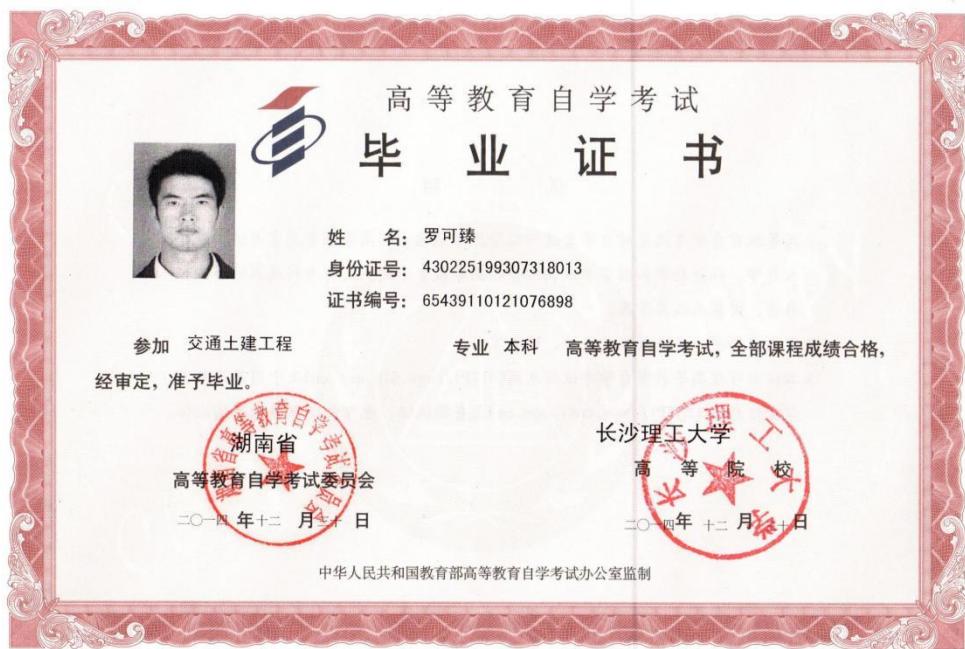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139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0.08	252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0.08	252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03.68	44.96	86.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b358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4)李期森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期森

社保电脑号: 638852425

身份证号码: 3607281991052536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b84a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5) 卢坤铭证件信息**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卢坤铭  
身份证号: 441522199107080135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建筑材料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4年6月22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材料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40300622362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9月15日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坤铭

社保电脑号：810097717

身份证号码：4415221991070801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43.88	144.96	86.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c5b7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6)张磊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磊 社保电脑号: 635455379 身份证号码: 4325031983052093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03.88	44.96	86.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ab113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7)黄晖证件信息**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黄晖

身份证号: 44162319971018001X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建筑材料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4年6月22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材料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403006223620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9月15日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黄晖，男，1997年10月18日生，于2020年3月  
至2022年6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

长 李伯超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 002

证书编号: 105305202205604309

2022年6月24日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晖 社保电脑号: 812917106 身份证号码: 4416231997101800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1002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03.88	44.96	86.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ae28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8)陈奎燃证件信息**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奎燃

身份证号：3607271997120631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材料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材料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234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5日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奎燃 社保电脑号：812313332

身份证号码：3607271997120631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211.61	79.34	119.9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b7dabae731g）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9)朱斯平证件信息**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斯平

身份证号：50023719961016037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材料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材料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233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5日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斯平 社保电脑号：805307662 身份证号码：5002371996101603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03.88	44.96	86.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f292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30)杨翘晨证件信息

### 职称证



#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员证



# 毕业证



# 社保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翘辰 社保电脑号：810996362

身份证号码：431281199707223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0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0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002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002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1.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002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20.13	6003.36			1771.56	590.58			590.58		143.88	144.96	86.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abaf543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00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4、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同类业绩一览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时间格式: XXXX. XX. XX)	备注
1	南山区 T208-0054 地块 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	中建二局第二 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720. 00	2023. 12. 28	
2	东坑半导体产 业园项目第三 方检测服务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325. 8841	2024. 08. 01	
3	江屋村二期城 市更新雅园建设 项目工程检测	深圳市东海江 屋实业发展有 限公司	232. 89	2024. 04. 23	
4	薯田埔社区保 障性住房项目 设计采施工总 承包工程 (EPC) 检测服务	中建二局第一 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222. 00	2020. 12. 29	
5	观湖北产业片 区 03-07 等宗地 项目-10-03-2 宗地项目(施 工)	上海建工 (深 圳) 建设有限 公司	150	2024. 06. 17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 (1) 南山区 T208-0054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

###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GA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TEST CO.,LTD.

# 工程质量检测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南山区 T208-0054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

委托单位: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检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_\_\_\_\_

签约地点: 深圳市

签约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 工程质量检测委托合同

甲方：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南山区 T208-0054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

(三)、工程性质：房建 市政 轨道交通 其他

(四)、检测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初晴

### 二、委托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检测的检测项目包括（以电子版“√”为准）：

- 地基基础检测
- 常用建筑材料检测
- 主体建筑工程检测
- 建筑节能检测
- 室内环境检测
- 市政道路检测
- 钢结构检测
- 建筑幕墙
- 其他。

具体的检测项目、数量及检测参数由甲方委托的实际要求为准。

### 三、合同价款和支付方式

1、暂定含税金额：7200000.00元，不含税为：6792452.83元，  
增值税额407547.17元（6%）。收费标准：每项检测项目的收费按照

粤建检协【2015】8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收取。若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没有的检测项目收费标准则按照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收费标准收取。钢结构单次做现场检测，不足3000元检测费最低按3000元收取（桩基及钢结构检测价格另议）。收费标准中注明需要加工制样或拌制的样品，加工制样费和拌制费不打折。收费标准中未注明加工制样费或拌制费的样品和特殊检测参数，委托方送检时应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标准规定交付给乙方符合试验检测要求的样品，如委托方送检的样品不符合试验规范要求，委托方可自行加工，但加工要求必须符合国家、地方相关实验标准，如委托方自行加工的样品不符合试验规范要求，乙方有权拒收样品；如由乙方代为加工，费用按市场价收取，由委托方和检测费一起支付，加工制样费和拌制费不打折。

2、特殊检测项目，其收费标准按不高于同类项目市场信息价格的原则双方补充商定。

3、乙方向甲方提供正式检测报告一式三份。三份外若甲方需增加检测报告则每份20元；若甲方填写委托单客户信息栏出现工程名称、工程部位有误或信息缺少而需对检测报告更改、补充相关信息时，则应按照乙方管理体系要求填写《检测报告更改/补充申请表》后方可更改或补充，更改或补充一式报告收取费用20元。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的有关条款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解决，由仲裁解决纠纷，发生的相关诉讼费用以及律师等其他费用，由双方各自承担，任何情况下不得向对方主张。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本合同内双方的义务履行完成，合同自行解除。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中建三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樊胜印

签字日期：

乙方（盖章）：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周小桃

签字日期：

# 检测报告

省防伪标识: GD00030012402668316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混凝土试块抗压强度检测报告

第1页 共1页

报告编号: J-LHY2024-18143

有见证送检

见证人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人	张博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 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深圳市安和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见证人卡号	2023-746-1			
送检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送检日期	2024-10-20			
工程名称	南山区T208-0054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			报告日期	2024-10-20			
砼生产厂家	深圳市深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养护条件	同条件养护			
检测依据	GB/T 50081-2019							
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	钢直尺/LLX-85; 塞尺/LLX-82; 万能角度尺/LLX-45; 游标卡尺/LLX-60; 恒加载压力试验机/LLX-81							
样品编号	J-LHY2024-18143-1		以下空白					
委托单位自编号	——							
工程部位	负八层KZ103, KZ15, KZ20 芯柱							
样品名称	混凝土立方体试件							
抗压强度等级	C80							
抗折强度等级	——							
抗渗等级	——							
累计温度 ( $^{\circ}\text{C} \cdot \text{d}$ )	600							
成型日期	2024-09-28							
龄期(天)	22							
试验日期	2024-10-20							
试件尺寸(mm)	150×150×150							
单个强度值 (MPa)	96.4	92.0	93.8					
换算系数	1.00							
换算后的 强度值(MPa)	96.4	92.0	93.8					
强度代表值 (MPa)	94.1							
达到强度 标准值(%)	118							
说明	——							
备注	1、表内粗线框内栏目的内容由送检单位提供, 其真实性由送检单位负责; 2、检测样品由送检单位提供, 检测结果只对来样负责; 3、未经本单位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批准人: 吕志红  审核人: 刘智  主要试验人: 涂利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检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电话/传真: 0755-29998878

管理编号: YTGT-CX19-BG001 (V1/00)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混凝土试块强度检测委托单

委托编号:

报告编号: 2024-18143

见证人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人及卡号	张2023-746-1	联系电话	17371787351
委托单位	深圳市安和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人	林龙	联系电话	18208136073
送检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送检人	林龙	联系电话	18208136073
工程名称	南山区T208-0054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	监督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见证取样送检 <input type="checkbox"/> 监督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监督编码			
检测依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物理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T5008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铁路混凝土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TB 10424-2018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input type="checkbox"/> 《公路工程水泥及水泥混凝土试验规程》JTG 3420-2020 <input type="checkbox"/> 《水运工程混凝土试验检测技术规范》JTST 236-2019				
样品编号	2024-18143-1				
工程部位	负八层 KZ103.KZ15.KZ20 芯柱				
混凝土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劈裂抗拉强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抗压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劈裂抗拉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劈裂抗拉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劈裂抗拉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强度等级	C80				
抗渗等级					
试件规格 (mm)	<input type="checkbox"/> 100×100×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0×150×150	<input type="checkbox"/> 100×100×100 <input type="checkbox"/> 150×150×150	<input type="checkbox"/> 100×100×100 <input type="checkbox"/> 150×150×150	<input type="checkbox"/> 100×100×100 <input type="checkbox"/> 150×150×150	
养护条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条件养护: 累计温度 6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标准养护 <input type="checkbox"/> 林龙	<input type="checkbox"/> 同条件养护: 累计温度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养护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同条件养护: 累计温度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养护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同条件养护: 累计温度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养护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厂家	深圳市深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型日期	2024年9月28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试验龄期 (天)	22				
要求试验时间	2024年10月20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自编号:					
备注					
样品状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检测要求	
说明					
样品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检测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	报告份数 (份)	6	报告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
收样人	周坤旗	收样日期	2024.10.20	周坤旗	
检测费用 (元)		收费方式		收款人	

说明: 1、请委托/送检人按表格要求填写或选择, 委托/送检人对所填写内容负责, 抽样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并按规定支付检验检测费用; 2、我公司保证检验检测的公正性, 对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负责, 为委托/送检方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 检验检测结果以书面报告为准; 报告异议复议期为十五天; 3、如有见证取样送检或监理抽检, 见证人或抽检人在见证人签名栏中签名, 对试样的真实性和代表性负责; 4、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5、龙华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邮编: 518110,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9998878; 6、盐田分部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1号一楼A区, 邮编: 518115,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5201860; 7、深汕分部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 邮编: 518260,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2091258; 8、坪山分部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3号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工厂内物业二期, 邮编: 518118,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5201860; 9、宝安分部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鼎丰科技园6栋, 邮编: 518104, 业务咨询/传真电

管理编号: YTGT-CX10-WT020 (V100)

报告说明：合同委托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是隶属于报告送检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百分百控股。以下链接为查询网址：

<https://www.gsxt.gov.cn/index>

<https://www.tianyancha.com/company/26617294>

<https://2bur.cscec.com/gywm6/zzjg6/201812/2902383.html>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0718666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0718666 · 企业名称：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刘建钊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1984年08月14日  
· 注册资本：50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2023年08月18日  
·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西丽街道前海路0169号  
·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械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1984年08月14日 · 营业期限至：2027年12月13日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17294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天眼查

17294

天眼查 TianYanCha.com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子基金旗下  
官方备案企业 征信机构

查公司 | 查老板 | 查关系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应用 | 合作通道 | 企业级产品 | 开通会员 | 登录/注册

企业背景 718 | 法律诉讼 999+ | 经营风险 267 | 公司发展 | 经营状况 999+ | 知识产权 999+ | 历史信息 468

主要人员 8 | 历史高管 6 |

导出数据 | 天眼查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比例	最终受益股份
1	刘建钊 受益所有人	任职2家企业	董事长	-
2	冯 冯大林	任职3家企业	董事	-
3	王 王立洲	任职3家企业	董事	-
4	闫 闫会霞	任职2家企业	董事, 总经理	-
5	王 王景明	任职5家企业	董事	-
6	谢 谢东东	任职2家企业	董事	-
7	马 马焕然	任职3家企业	董事	-
8	黑 黑国政	任职1家企业	监事	-

股东信息 股权结构图

股东信息 1 | 历史股东信息 1 | 历史股东镜像 2

持股比例 | 点击进行搜索 | 导出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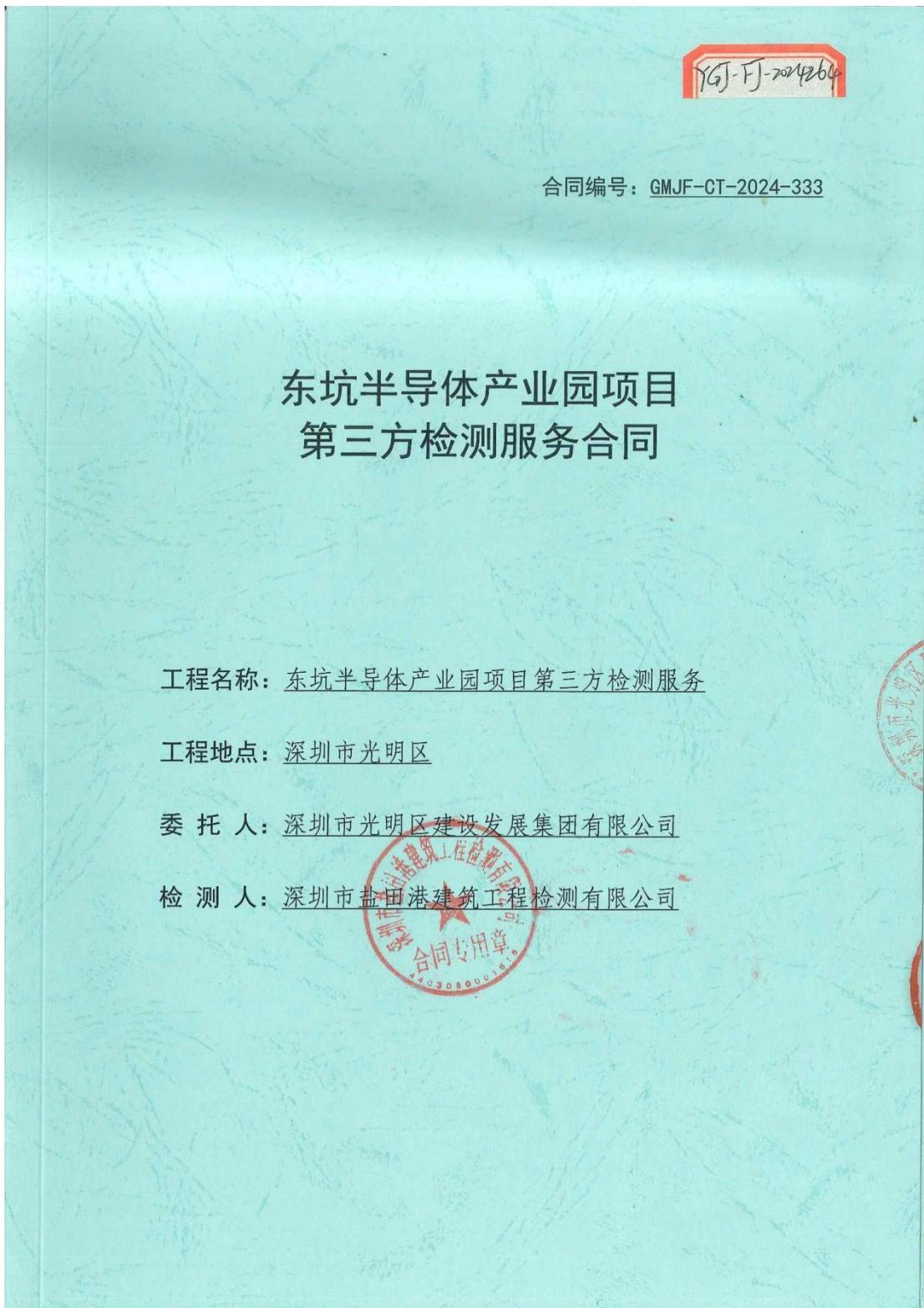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最终受益股份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日期	首次持股日期	关联产品/机构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small>被执行人   限制高消费   股权冻结   股权出质</small>	100%	100%	50000.0万元人民币	2013-07-08	1984-08-14	中国建筑 中建二局

## (2)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

### 中标通知书



## 合同关键页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坑半导体产业园第三方检测服务
2. 建设地点：光明区凤凰街道东明大道与凤归路交汇处西南侧
3. 建设规模：用地性质为 M1 普通工业用地，用地面积 3.9258 万 m<sup>2</sup>，计容建筑面积约 14.41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16.45 万 m<sup>2</sup>，建设指标以政府部门批准的最终方案为准。
4. 总投资额：115276 万元

### 二、检测服务内容

本工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及基坑支护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道路工程及建筑节能、空调及照明等节能检测、钢结构检测、幕墙检测、暖通设备检测、材料检测（含建筑、机电及装饰各项材料），消防检测、水质检测（含二次供水设施消毒报告）、防火材料及设施检测、节能绿建检测及自评估报告等规范及政策要求需进行检测的全部内容，并在主管部门要求时负责将相关检测数据定期上传监管平台。（施工总承包单位包含的检测服务内容除外，若此合同检测服务范围与此项目施工总承包范围内的检测服务内容存在重复项，则此合同检测服务相应剔除）。检测人不能拒绝执行未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委托人有权调整检测服务内容，检测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检测工作暂分为 3 个阶段：

1. 桩基检测阶段；
2.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检测（材料、实体检测等）；
3. 配合竣工验收（人防、绿建等）相关检测及评估报告阶段；

最终以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要求检测人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地基基础

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若《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中未包含的检测项,且本项目工程为满足相关验收及备案必须进行的检测项目,由施工总包单位委托此合同检测人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施工总包单位承担;因材料、施工等问题导致检测返工,存在检测不合格的,由施工总包单位承担返工检测费用。以上费用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直接对接检测人进行支付。

###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以发包人下达开工通知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时止。

### 四、签约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格,大写):叁佰贰拾伍万捌仟捌佰肆拾壹元整,  
(小写):¥3,258,841元,该价格含税(增值税专用税率6%),结算下浮率#####  
(基础下浮率#####+中标单位投标下浮率#####)。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中标单位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地基基础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邓初晴,身份证号:522628198311050021;

资格证书及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编号0021833)。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附录;
3. 专用条款;
4. 通用条款;
5. 质量检测报价清单;
6. 委托人要求;
7.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8. 附件;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10.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七、承诺

1. 委托人向检测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检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已明确知晓委托人的财务支付制度及程序，如因委托人财务支付审核批准流程、或检测人提供的完税发票及其他请款资料不符合委托人要求、或检测人提供的银行账号信息有误等致使委托人未能按照上述约定如期支付合同价款的，均不视为委托人违约，检测人亦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委托人承担任何责任）。

2. 检测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第三方质量检测内容，以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规定实施并完成工程质量检测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检测人执柒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陆份。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 A19 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开户银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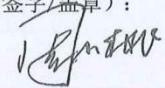
帐号: /

检测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帐号: 44250110190900000537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YGF-FJ-2024-064-001

合同编号: GMJF-CT-2024-357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合同》  
合同主体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1951XG  
法定代表人: 杨家勇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  
A1901

乙方: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丙方: 深圳市元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P61764  
法定代表人: 周朝飞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  
A1808



鉴于:

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8 月 1 日签订了《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既有合同”), 现根据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国家统一编码为 2405-440311-04-01-957775)项目单位为深圳市元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即丙方)。经各方协商一致将甲方在既有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转让于丙方。具体协议约定如下: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规定, 在平等、自愿、合法、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现甲、乙、丙就丙方受让既有合同中甲方全部权利义务事宜作出如下约定, 并由协议各方共同恪守。

1.1 乙方同意,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甲方将其在既有合同项下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全部转让给丙方, 由丙方作为既有合同的一方享有权利, 并履行义务。

1.2 丙方同意,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按照本协议约定受让既有合同项下甲方的相关权利和义务。

1.3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甲方不再就既有合同中约定的事宜向乙方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

1.4 在本协议签订之前, 甲方按既有合同的约定已经向乙方履行的义务, 视为丙方已向乙方履行; 乙方按既有合同的约定已经向甲方履行的义务, 视为乙方已向丙方履行。

1.5 在本协议签订之前, 甲方按既有合同的约定应向乙方履行但尚未完全履行的义务, 在本协议签订之后由丙方向乙方继续履行; 乙方应向甲方履行但尚未完全履行的义务,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之后向丙方继续履行。

1.6 对于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费用(如有), 由乙方开具相应的发票给甲方。甲方尚未支付的款项, 均由丙方按既有合同约定的支付时间节点直接支付给乙方, 乙方开具相应发票给丙方, 丙方的付款账户及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FP6176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元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 A180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41-031900040034120

2.除本协议的约定外,既有合同的其他内容不变。

3.因本协议产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由协议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既有合同中规定的解决方式解决。

4.本协议正本一式拾份,甲、丙方各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协议签署页)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 (签章)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  
A1904



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 (签章)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丙方:深圳市元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 (签章)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  
A1808



协议签订日期:2024年 8 月 23 日

# 检测报告

省防伪标识: GD09010022500001251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钢管脚手架扣件力学性能检测报告

第1页 共1页

报告编号: J-LGN2025-00046

有见证送检

见证人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见证人	胡金钊		 <b>(印章复印无效)</b> <b>检测专用章</b> 111212441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元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		见证人卡号	2024112201				
送检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送检日期	2025-04-08				
工程名称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主体工程		检测日期	2025-04-10				
工程部位	主体结构		报告日期	2025-04-11				
样品名称	建筑钢管脚手架扣件		规格型号	48A型 旋转				
生产厂家	云南云海玛钢有限公司		代表数量	10000套	送检数量	20套		
评定依据	GB/T 15831-2023		检测依据	GB/T 15831-2023				
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	预设式数显扭力扳手/LLX-76; 钢管脚手架扣件力学性能试验机/LLX-18							
序号	检测项目	指标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评定	
		扣件型式	性能要求	Ac	Re	实测值		不合格数
1	抗滑性能 (mm)	旋转	P=7.0kN时, $\Delta 1 \leq 7.00\text{mm}$	1	3	3.02~5.85	0 0	符合
		旋转	P=10.0kN时, $\Delta 2 \leq 0.50\text{mm}$	1	3	0.09~0.38	0 0	符合
2	抗破坏性能	旋转	P=17.0kN时, 各部位不应破坏	1	3	均未破坏	0 0	符合
	(以下空白)							
附加说明	表中Ac为接收数; Re为拒收数。							
检测结果评定或说明	经检测, 已检项目的检测结果符合《钢管脚手架扣件》GB/T 15831-2023中旋转扣件的技术要求。							
备注	1、表内粗线框内栏目的内容由送检单位提供, 其真实性由送检单位负责; 2、检测样品由送检单位提供, 试验结果只对来样负责; 3、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批准人: 吕志红  审核人: 尉磊  主要试验人: 陈沛威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检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电话/传真: 0755-29998878

管理编号: YTGT-CX19-BG055 (V1/00)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钢管脚手架扣件试验委托单

B250003307  
盐田港检测

委托编号: WTL2025/5553

报告编号: JL-GN2025-00046

见证人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见证人及卡号	胡金钊 2024112201	联系电话	19071361698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元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		委托人	谢师	联系电话	13759957922
送检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送检人	房恩赐	联系电话	17734572769
工程名称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主体工程		监督单位			
工程部位	主体结构		监督编码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见证送检 <input type="checkbox"/> 监督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检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初检 <input type="checkbox"/> 复检 (初检报告编号: _____)					
费用确认单位	深圳市元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		样品编号	JL-GN2025-00046		
样品名称	建筑钢管脚手架扣件		样品类别	/		
生产厂家/牌号	云南云海玛钢有限公司		规格型号	48A型 旋转		
送检数量	20 套		代表数量	10000		
检测依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管脚手架扣件》GB/T 15831-2023 <input type="checkbox"/> 《钢板冲压扣件》GB 24910-2010 <input type="checkbox"/> 《碗扣式钢管脚手架构件》GB 24911-2010					
检测参数	<input type="checkbox"/> 直角抗滑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直角抗破坏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直角扭转刚度性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旋转抗滑性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旋转抗破坏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对接抗拉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直角抗滑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直角抗破坏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旋转抗滑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旋转抗破坏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对接抗拉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底座抗压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立杆上碗扣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立杆下碗扣焊接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横杆接头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横杆接头焊接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可调支座抗压强度			
备注	取样说明: 批量: 281~500, 取 8 样本; 批量: 501~1200, 取 13 样本; 批量: 1201~10000, 取 20 样本送检。 (委托检测时请提供出厂合格报告)。					
样品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单位处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退回	报告份数 (份)		报告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	
样品描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检测要求	收样日期	2025-04-18	收样人	/	
检测费用 (元)		收费方式		收款人		

说明: 1、请委托/送检人按表格要求填写或选择, 委托/送检人对所填写内容负责, 抽样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并按规定支付检验检测费用; 2、我公司保证检验检测的公正性, 对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负责, 为委托/送检方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 检验检测结果以书面报告为准; 报告异议复议期为十五天; 3、如为有见证取样送检或监理抽检, 见证人或抽检人在见证人签名栏中签名, 对试样的真实性和代表性负责; 4、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5、龙华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邮编: 518110,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9998878; 6、盐田分部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 邮编: 518115,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5201860; 7、深汕分部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 邮编: 518260,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2091258; 8、坪山分部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 3 号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工厂内物业二期, 邮编: 518118,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5201860; 9、宝安分部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晶丰科技园 6 栋, 邮编: 518104,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3358642。

### (3)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

##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4020500100101Y

标段名称：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554.49万元(投标报价下浮率为58%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暂定为554.49万元, 该价格仅作为合同暂定的签约价, 不作为支付依据和结算依据。))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初中物理

法官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28

查 验 码: 6611636696117175 查 验 网 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合同关键页

YGT-FJ-20241501

合同编号: 2024-JW-013

##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东海道西南侧

委托人: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等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

2. 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盐田港后方陆域,地块西南侧为东海四街,西北侧为乐群小学预留用地及盐田一街,东南侧为盐田区人民医院,东北侧为东海道和乐群实验小学。

项目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总用地面积为 14408.43 平方米(最终以宗地图为准)。项目规定容积率≤6.20,规定建筑面积 89335 m<sup>2</sup>,其中住宅(含公共租赁住房 10816 m<sup>2</sup>,物业服务用房 180 m<sup>2</sup>): 77655 m<sup>2</sup>;商业(含母婴室 30 m<sup>2</sup>): 4000 m<sup>2</sup>;幼儿园: 1600 m<sup>2</sup>(用地面积 1800 m<sup>2</sup>,班数 6 个);社区管理用房: 1250 m<sup>2</sup>;社区警务室: 50 m<sup>2</sup>;社区服务中心 600 m<sup>2</sup>;文化活动室(含社区展览馆): 1000 m<sup>2</sup>;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400 m<sup>2</sup>;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长者综合服务中心、含残疾人活动室): 750 m<sup>2</sup>;托育机构: 500 m<sup>2</sup>;小型垃圾转运站: 350 m<sup>2</sup>;再生资源回收站: 80 m<sup>2</sup>;环卫工人休息房: 20 m<sup>2</sup>;公共厕所: 80 m<sup>2</sup>;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 1500 m<sup>2</sup>;社区儿童游戏场地: 占地面积 600 m<sup>2</sup>。

### 二、第三方检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对建设工程涉及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的检测项目,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以及工程实体质量等进行的检测,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材料及构配件、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钢结构、建筑幕墙、建筑节能等。

检测项目以设计图纸、竣工验收、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检测项目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检测项目的权利,承包人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且工程档案移交到深圳市档案馆。

####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 暂定为人民币: 2,328,858.00 元, (大写人民币: 贰佰叁拾贰万捌仟捌佰伍拾捌元整) (其中包含增值税 131,822.15 元, 增值税税率 6%, 不含税金额 2,197,035.85 元)。

检测相关合同价款计取及支付, 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本合同所有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进场、取样、测试、试验、检测、分析、出具检测文件、设备设施场地转移等, 维护、培训、安全、服务, 以及委托人进入检测场地所发生的食宿交通费, 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与检测相关的所有费用。

#### 五、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邓初晴, 身份证号: 522628198311050021 资格证书及证号: 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证号 AY214401826,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证书证号 S131105061。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 如出现矛盾情形, 以下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

1.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函及附录;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委托人要求;
8.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9.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10. 附件;
11.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 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七、承诺

1.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检测内容, 以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的规

定实施并完成检测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0份，其中正本2份、副本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6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5份；受托人执4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3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为《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工程检测合同》之双方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盐田港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榈社  
区中青路梧桐翡翠 A 栋 201

传 真: /

联系人: 罗贵林

联系电话: 075525731606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金港支行

银行帐号: 743271931801

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

道兆利花园 224 号

传 真: 0755-29998878

联系人: 龚嘉强

联系电话: 1992520288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福前支行

银行帐号: 4425 0110 1909 0000 0537

合同订立时间: 2014 年 4 月 13 日

# 检测报告

省防伪标识: GD99990012400907208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结构加固用胶粘剂检测报告

第1页 共1页

报告编号: J-LFN2024-00192

有见证送检

见证人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见证人	徐长军		
委托单位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见证人卡号	2024-590-1		
送检单位	深圳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送检日期	2024-11-09		
工程名称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检测日期	2024-11-12~2024-12-10		
工程部位	基坑支护		报告日期	2024-12-12		
样品名称	锚固用植筋胶		型号规格	锚固用胶 I 类胶 A 级 HIT-RE 10		
生产厂家	喜利得(中国)商贸有限公司		生产批号	---		
材料比例	---		代表数量	---		
评定依据	GB 55021-2021					
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	锚杆拉力计/LZJ-10;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LGW-07;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LJN-18; 电子天平/LFS-84; 数显游标卡尺/LFS-06; 万能试验机/LFS-02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指标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评定	
1	不挥发物含量(%)	GB 50728-2011	≥99	99.5	符合	
2	劈裂抗拉强度(MPa)	GB 50728-2011	≥8.5(设计值)	12.26	符合	
3	抗弯强度(MPa)	GB/T 2567-2021	≥50(设计值) 且不得呈碎裂状破坏	71 未呈碎裂状破坏	符合	
4	抗压强度(MPa)	GB/T 2567-2021	≥60(设计值)	84.5	符合	
5	约束拉拔条件下 带肋钢筋(或全 螺纹)与混凝土 粘结抗拔强度	C30, Φ25, L=150mm(MPa) C60, Φ25, L=125mm(MPa)	GB 50728-2011	≥11	13	符合
				≥17	19	符合
(以下空白)						
附加说明	设计值由送检单位提供。					
检测结果 评定或说明	已检项目中劈裂抗拉强度、抗弯强度、抗压强度符合设计要求; 其他检测项目符合《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GB 55021-2021中以混凝土为基材, 锚固用结构胶 I 类胶 A 级的指标要求。					
备注	1、表内粗线框内栏目的内容由送检单位提供, 其真实性由送检单位负责; 2、检测样品由送检单位提供, 试验结果只对来样负责; 3、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批准人: 潘其新 审核人: 陈冬梅 主要试验人: 吴国添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检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电话/传真: 0755-29998878

管理编号: YTGT-CX19-BG095 (VI/00)



Y240046445  
盐田港检测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胶粘剂(锚固剂)检测委托单(一)

委托编号:

报告编号: JLTN2024-0192

见证人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见证人及卡号	徐长军 2024-590-1	联系电话	15814778818
委托单位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人	付强	联系电话	19927576966
送检单位	深圳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送检人	郑宗涛 13812345678	联系电话	15913979773
工程名称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工程部位	基坑支护		监督编码	2024-013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见证送检 <input type="checkbox"/> 监督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样品编号	JLJ-2024-013					
样品名称	锚固用植筋胶		代表数量	/		
生产厂家	喜利得（中国）商贸有限公司		生产批号	/		
样品型号	HIT-RE 10		材料比例	/		
样品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C 水泥基 ( <input type="checkbox"/> C1 <input type="checkbox"/> C2)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D 膏状乳液 <input type="checkbox"/> R 反应型树脂	<input type="checkbox"/> 端固用胶 <input type="checkbox"/> 粘贴钢材用胶 <input type="checkbox"/> 粘贴纤维复合材料用胶 <input type="checkbox"/> 快固型 <input type="checkbox"/> 裂缝修复胶 (50728) <input type="checkbox"/> A 级胶 <input type="checkbox"/> B 级胶 <input type="checkbox"/> I 类胶 <input type="checkbox"/> II 类胶 <input type="checkbox"/> III 类胶	<input type="checkbox"/> CG 水泥基 <input type="checkbox"/> RG 反应型树脂 型号代号:	<input type="checkbox"/> W 无机类 <input type="checkbox"/> Y 有机类: <input type="checkbox"/> K <input type="checkbox"/> F <input type="checkbox"/> A 级 <input type="checkbox"/> B 级	型号: <input type="checkbox"/> I 型 <input type="checkbox"/> II 型	
检测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GB50367-20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GB 55021-202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结构加固材料安全性鉴定技术规范》GB 50728-2011		<input type="checkbox"/> 《陶瓷砖填缝剂》JC/T547-20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陶瓷砖胶粘剂》JC/T547-2017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结构工程用锚固胶》JG/T 340-2011	《混凝土界面处理剂》JC/T907-2018	
检测参数	<input type="checkbox"/> 晾置时间 ≥ 20min <input type="checkbox"/> 拉伸胶粘强度 (原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浸水后 <input type="checkbox"/> 热老化后 <input type="checkbox"/> 冻融循环后 <input type="checkbox"/> 剪切胶粘强度 (原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浸水后 <input type="checkbox"/> 热老化后 <input type="checkbox"/> 21d 空气, 7d 浸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抗压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8.5)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抗弯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5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抗压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6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抗拉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挥发物含量 <input type="checkbox"/> 约束拉拔条件下带肋钢筋与混凝土粘结 (抗剪) 强度 (锚固用) <input type="checkbox"/> 钢对钢拉伸抗剪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钢套筒法 <input type="checkbox"/> 钢片单剪法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平均值 ( <input type="checkbox"/> 60°C <input type="checkbox"/> 95°C <input type="checkbox"/> 125°C <input type="checkbox"/> -45°C ) <input type="checkbox"/> 劈裂抗拉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8.5)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抗弯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5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抗压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6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抗拉强度 (设计值: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收縮值 <input type="checkbox"/> 抗折强度 (标准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抗压强度 (标准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耐磨损性 <input type="checkbox"/> 吸水量 ( <input type="checkbox"/> 30min <input type="checkbox"/> 240min ) <input type="checkbox"/> 24h 抗压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 <input type="checkbox"/> 下垂流度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不挥发物含量 <input type="checkbox"/> 钢-钢拉伸抗剪强度标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凝结时间 (W) <input type="checkbox"/> 抗压强度 ( <input type="checkbox"/> 1d <input type="checkbox"/> 28d ) (W) <input type="checkbox"/> 约束拉拔条件下带肋钢筋与混凝土的粘结强度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拉伸粘结强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未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浸水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耐热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耐碱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晾置时间, 20min )
注: GB 55021-2021 中对锚固胶、粘钢胶、粘贴纤维胶的劈裂抗拉强度、抗弯强度、抗压强度、抗拉强度无指标要求, 委托时需提供设计要求。						
备注						
样品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检测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		报告份数 (份)		报告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
样品状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检测要求		收样日期	2024.11.9	收样人	石
检测费用 (元)			收费方式		收款人	

说明：1、请委托/送检人按表格要求填写或选择。委托/送检人对所填写内容负责，抽样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并按规定支付检验检测费用；2、我公司保证检验检测的公正性，对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负责，为委托送检方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检验检测结果以书面报告为准；报告异议期为十五天；3、如有为见有选择送检或监理抽检。见送人或抽检人在见签人栏中签名，对试样的真实性和代表性负责；4、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5、龙华总部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邮编：518110，业务咨询/传真电话：0755-25998878；6、盐田分部地址：深圳市龙园尚山街道安龙路1号一楼A区，邮编：518115，业务咨询/传真电话：0755-25201806；7、深汕分部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大工业区淡水坑顺财富大厦，邮编：512600，业务咨询/传真电话：0755-22091258；8、坪山分部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3号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厂内物业二期，邮编：518118，业务咨询/传真电话：0755-25201860；9、宝安分部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鼎丰科技园6栋，邮编：518104，业务咨询/传真电话：0755-23358642。

管理编号: YTGT-CX10-WT058(VI/00)

## (4)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设计采施工总承包工程(EPC)检测服务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SCEC2B-YGS-STP-QT-SZ2020007

Y6J-FJ-2020192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设计采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检测服务合同

发包单位：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经二路

签约时间: 2020 年 12 月 29 日

签约时间: 2020 年 12 月 29 日

## 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设计采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 检测服务合同

发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温明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四街 9 号院 1 号楼 1 至 7 层

通讯地址 (实际办公地址为准): 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四街 9 号院 3 号楼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4341301L

开户银行名称: 建设银行北京木樨园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账号: 11001019000053000116

承包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董刚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2548124E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福前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442501101909000005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就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设计采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项目检测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设计采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1.3 工程规模：

本项目共有两个地块，建筑用地面积：23158.38 平方米（其中：03 地块 11326 平方米，10 地块 11832.38 平方米）；建筑使用性质：宿舍、商业、住宅、幼儿园、其他配套；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82160.34 平方米（其中：03 地块 84694.2 平方米，10 地块 97466.14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含地上核增面积）133655.26 平方米（其中：03 地块 65669.82 平方米，10 地块 67985.44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48505.08 平方米（其中：03 地块 19024.38 平方米，10 地块 29480.7 平方米），03 地块地下 2 层，10 地块地下 3 层。

（上述数据均为暂定值，具体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批数据为准。）

## 2、检测服务范围

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设计采施工总承包工程（EPC）相关的建筑材料检测、工程结构实体检测、桩基础工程检测、钢结构检测、节能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建筑幕墙检测及其他资质范围内检测等。

### 3、检测依据

3. 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方法》
3. 2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
3. 3 国家、行业和广东省现行检测标准、规范。
3. 4 甲方指定的方法。
3. 5 甲方提供的设计文件要求的质量检测项目、标准、规范。
3. 6 室内试验项目按现行国家、广东省以及深圳市有关标准进行，检测项目由甲方根据现场实际需要自行确定，但各检测项目应符合国家、行业和广东省现行检测标准、规范。
3. 7 现场检测按国家、广东省以及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进行。

### 4、工作程序及要求

1. 室内试验项目
  - 1) 由甲方取样送检人根据现场使用的各材料进场实际情况及需检测的项目，在现场按国家标准随机抽取足够样品备好，通知乙方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上门取样。
  - 2) 乙方按甲方要求免费到甲方工地收取样品。若甲方急需样品的检测结果，应由甲方按要求备好样品，联系好见证监理后通知送样至乙方处进行检测。
  - 3) 乙方到现场取样时，所有样品经乙方验收符合送检要求后，由甲方填写试验委托单一式三联（甲方执一联，乙方执二联），见证检测项目的委托单由见证监理签字确认。
  - 4) 乙方收样后，甲方或乙方发现委托单部分信息漏填时，甲方

4) 乙方在完成检测后按照承诺的时间及时将检测报告送达甲方。

## 5、价格

5.1 合同金额暂定价为（含税价）2220000.00元，大写金额为：  
贰佰贰拾捌万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2094339.62元，  
大写金额为：贰佰零玖万肆仟叁佰叁拾玖元陆角贰分。增值税金额为  
人民币125660.38元，大写金额为：壹拾贰万伍仟陆佰陆拾元叁角  
捌分。增值税税率6%。

5.2 本合同计价货币、结算货币均为人民币。

5.3 本合同甲方和乙方双方商定建筑材料与制品、建筑功能性材  
料与产品、建筑装饰材料与产品等检测项目的检测费用按照检测项目  
单价计费。

5.4 建筑主体结构、钢结构、建筑门窗幕墙、室内环境质量及建  
筑节能等项目按检测项目据实结算。

5.5 现场其它检测内容计费标准见附件《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  
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  
收费指导价》。

5.6 合同最终结算总价以甲方、乙方依据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技  
术标准等条件共同验收的内容为准。

5.7 收费标准：每项检测项目的收费按深圳市物价局“2005年关  
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附件《建筑工程质量检测  
收费标准》所示单价的      %收取。上述附件中未包含的检测项目按  
乙方根据深圳市物价局“2005年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

14.1 特别约定事项: 无。

14.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 即行生效。

14.3 双方往来均以书面形式(指合同书、函件、传真)为准。

14.4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贰份。

14.5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至双方所有帐款、发票等相关经济账目两清为止。

14.6 附件: 本合同附件, 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5、补充条款

15.1 确保施工安全, 乙方必须保证施工期间无重大安全事故和死亡事故, 轻伤事故频率为 0, 同时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达不到上述标准,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违约扣款。甲方对违反安全规定的乙方及个人可随时进行违约扣款处罚。

## 附件

- 1、安全生产协议书
- 2、廉政协议书
- 3、质量管理协议
- 4、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红章)
- 5、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加盖红章)
- 6、环境保护协议

7、《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

项目及标准表》

8、分包分供价格明细表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 检测报告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SHENZHEN YANTIANGA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TEST CO., LTD.

报告编号: J-LCM2024-00055

省防伪标识: GD00050092400009749



## 石材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LCM2024-00055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送检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主体工程)

见证类型: 有见证送检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4-06-28



第1页 共4页

管理编号: YTGT-CX19-BG109(VI/00)



## 石材检测报告

见证人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见证人	冯东旭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见证人卡号	2021111203
送检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主体工程）		
工程部位	03、10地块幕墙		
样品名称	江西卡麦花岗石	委托日期	2024-06-20
规格型号	300mm*300mm*30mm	矿物组分	---
形状	普型板	表面加工程度	镜面板
用途	一般用途	等级	优等品（A）
生产厂家	福建省南安市华平石材有限公司	生产批号	---
代表数量	---	送检数量	---
评定依据	GB/T 18601-2009		
检测日期	2024-06-22~2024-06-27		
检测项目	体积密度、吸水率、压缩强度、弯曲强度		
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	电子数显卡尺/LTC-20；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LCW-02；电子天平/LCL-04；电子静水天平/LTC-23；恒温水箱/LDQ-03；万能材料试验机/LIX-47；数显陶瓷砖断裂模数测定仪/LTC-06		
检测结论	已检项目符合《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GB/T 18601-2009标准的指标要求，具体检测结果详见本报告第4页。		
附加说明	---		
备注	1、表内粗线框内栏目的内容由送检单位提供，其真实性由送检单位负责； 2、检测样品由送检单位提供，试验结果只对来样负责； 3、未经本单位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批准人：牛琳

审核人： 潘其新

主要试验人： 郭文锋 ✓

第3页 共4页

管理编号：YTGT-CX19-BG109(VI/00)

B240005818  
盐田港检测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饰面石材检验委托单

委托编号:

报告编号: J1-CM2024-000507  
四社

见证人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见证人及卡号	2021111203	联系电话	1359384865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委托人	刘光锋	联系电话	18982945837
送检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送检人	刘光锋	联系电话	18982945837
工程名称	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项目（主体工程）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质监站		
工程部位	03、10 地块幕墙		监督编码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0]046 号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见证取样送检 <input type="checkbox"/> 监督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见证监督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样品编号	/					
样品名称	江西卡麦花岗石		规格型号	30mm-300mm*300mm 4040		
按矿物组成分	<input type="checkbox"/> 方解石大理石 <input type="checkbox"/> 白云石大理石 <input type="checkbox"/> 蛇纹大理石		按形状	<input type="checkbox"/> 毛光板 <input type="checkbox"/> 普型板 <input type="checkbox"/> 圆弧板 <input type="checkbox"/> 异型板		
按表面加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镜面板 <input type="checkbox"/> 粗面板		按加工质量和外观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弯曲强度适用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方法 A (适用于建筑幕墙、室内墙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 B (适用于室外广场、路面)		按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功能用途		
生产厂家	福建省南安市华平石材有限公司		生产批号/代表数量	/		
检测依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天然大理石建筑板材》GB/T19766-201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GB/T18601-2009		<input type="checkbox"/> 《天然石材试验方法 第3部分：吸水率、体积密度、真密度、真气孔率试验》GB/T9966.3-2020	
检测参数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规格尺寸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度 <input type="checkbox"/> 角度 <input type="checkbox"/> 镜向光泽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体积密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吸水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压缩强度 ( <input type="checkbox"/> 干燥 <input type="checkbox"/> 水饱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弯曲强度 ( <input type="checkbox"/> 干燥 <input type="checkbox"/> 水饱和) <input type="checkbox"/> 耐磨性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规格尺寸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度 <input type="checkbox"/> 角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体积密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吸水率 <input type="checkbox"/> 镜向光泽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压缩强度 ( <input type="checkbox"/> 干燥 <input type="checkbox"/> 水饱和) <input type="checkbox"/> 弯曲强度 ( <input type="checkbox"/> 干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饱和)		<input type="checkbox"/> 真密度 (设计值: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真气孔率 (设计值: _____)	
注: 1、GB/T19766-2016, 必须填写“按矿物组成分”, 如果尺寸, 必填“按形状、按表面加工、按加工质量和外观质量”; 2、GB/T18601-2009, 如果压缩、弯曲强度、体积密度、吸水率, 必填“按用途”; 如果尺寸, 必填“按形状、按表面加工、按加工质量和外观质量”; 3、送检样品详见取样指南。						
备注						
样品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检测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		报告份数 (份)	4	报告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邮寄
样品状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检测要求		收样日期	2024.06.20	收样人	唐江华
检测费用 (元)			收费方式	银行转帐	收款人	

说明: 1、请委托/送检人在粗线框内按表格要求填写或选择 (在□内打“√”), 书写要清楚, 委托/送检人对所填写内容负责, 抽样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并按规定支付检验费用; 2、我公司保证检验的公正性, 对检验数据负责, 为委托/送检方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 检验结果以书面报告为准; 检验报告异议复议期为十五天; 3、如有见证取样送检或监理抽检, 见证人或抽检人在见证人签名栏中签名, 对试样的真实性和代表性负责; 4、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邮编: 518110,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9998878; 5、盐田分部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 1 号一楼 A 区, 邮编: 518260, 业务咨询/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5201860; 6、深汕分部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埔工业区淡水坑顺飞财富大厦, 邮编: 518260, 业务咨询/传真电话: 0755-22091258。

管理编号: YTGT-CX10-WT133(VI/00)

(5)观湖北产业片区 03-07 等宗地项目-10-03-2 宗地项目(施工)

合同关键页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 观湖北产业片区 03-07 等宗地项目  
-10-03-2 宗地项目 (施工)

委托方: 上海建工(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检测方: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合同号:

签订地点: 深圳市 区

签订时间: 2024 年 6 月 17 日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上海建工(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检测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观湖北产业片区 03-07 等宗地项目-10-03-2 宗地项目中的检测项目委托给乙方检测，为明确双方在本工程施工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观湖北产业片区 03-07 等宗地项目-10-03-2 宗地项目（施工）

2、工程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 二、检测项目内容：选择第 1、2、3、4、5、7、8、9、10 条

- 1、建筑工程见证材料检测 2、建筑工程岩土地基检测 3、建筑工程幕墙检测
- 4、建筑工程钢结构检测 5、市政工程检测 6、房屋建筑鉴定检测
- 7、建筑工程主体结构检测 8、建筑工程节能检测 9、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检测
- 10、光纤到户工程检测

其它

注：该项目工程中所有材料检测（资质范围内的）及其它相关检测工作（除政府部门要求抽检的），如有个别检测项目不能完成的则由乙方负责委托其他有资质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具体检测参数及数量以甲方委托为准。

#### 三、检测方法及要求：

- 1、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该工程相关技术文件进行检测；
- 2、双方约定选用的检测标准。

#### 四、检测费用：

1、合同暂定含税总价：1,5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整），其中总价已包含增值税率 6%。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开发票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

2、检测报告信息错误、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进行检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由甲方原因造成上述错误的除外。

3、其他违约责任：/

#### 七、附则：

1、出现以下情况时，本合同失效：

- ① 乙方资质未能通过工程总包、监理认可；
- ② 乙方未按甲方工作安排检测人员到场检测，影响工程进度和形象；
- ③ 总包与甲方中途终止合同，甲方与乙方合同同时终止，至付清乙方之前检测费用后失效。
- ④ 甲方支付完毕乙方所有检测费用后失效。

2、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4、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如需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

(此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上海建工（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杰

法定代表人：

何军波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4.6.17

日期：2024.6.17

## 5、投标人认证证书

### (1)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认证证书



## 环境管理体系 ISO 14001:2015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4CN34510157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办公及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B 栋 1 楼、2 楼、3 楼、5 楼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见证取样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和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

### IAF 34

兹证明以上组织建立和实施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要求。  
在证书有效期内须每年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 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本证书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acmchina.com](http://www.acmchina.com)) 和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查询。

初次注册日期: 2022 年 09 月 14 日  
发 证 日 期: 2024 年 09 月 05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09 月 13 日



证书有效性查询



**IAS** ACCREDITED  
Management Systems  
Certification Body  
MSCB-345

  
总经理

ACM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LIMITED  
41 Devonshire Street, Ground Floor, Office 1 London, United Kingdom, WIG 7AJ  
中国总部: 艾西姆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闵行区外环路 352 号 2 楼 B201 室 (201199)  
电话: +86 21-64305860 传真: +86 21-64881096 网址: [www.acmchina.com](http://www.acmchina.com) E-mail: [info@acmcert.com.cn](mailto:info@acmcert.com.cn)

###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ISO 45001:2018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4CN34510158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办公及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B 栋 1 楼、2 楼、3 楼、5 楼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见证取样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和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

IAF 34

兹证明以上组织建立和实施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要求。  
在证书有效期内须每年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 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本证书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acmchina.com](http://www.acmchina.com)) 和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查询。

初次注册日期: 2022 年 09 月 14 日  
发 证 日 期: 2024 年 09 月 05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09 月 13 日



证书有效性查询



**IAS** ACCREDITED  
Management Systems  
Certification Body  
MSCB-345

总经理

ACM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LIMITED  
41 Devonshire Street, Ground Floor, Office 1 London, United Kingdom, WIG 7AJ  
中国总部: 艾西姆认证 (上海) 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闵行区外环路 352 号 2 幢 B201 室 (201199)  
电话: +86 21-64305860 传真: +86 21-64881096 网址: [www.acmchina.com](http://www.acmchina.com) E-mail: [info@acmcert.com.cn](mailto:info@acmcert.com.cn)

**(2)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

**书和实验室认可证书 (如有)**

**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



②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 6、投标人财务状况

投标人财务状况一览表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021 年	9701.760090	548.350753	1366.487549
2022 年	12291.760404	837.963561	1294.528177
2023 年	11170.148430	886.573798	246.676230

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 (1) 2021 年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199024440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深恒瑞[2022]审字250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4-24  
报备日期： 2022-04-24  
签名注册会计师： 黄泽民 张鹏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25101096  
传真： 25101096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东园社区深南中路1027、1029号新城大厦西座4层411  
电子邮件： szshr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www.szshr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 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u>目</u> <u>录</u>	<u>页</u> <u>次</u>
一、 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4—26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2021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三、 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东园社区深南中路 1027、1029 号

新城大厦东、西座西座 4 层 411 电话：0755-25101096

## 审 计 报 告

深恒瑞[2022]审字 250 号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

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

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730,799.30	6,027,15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6,322,938.28	20,136,331.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3	187,775.84	755,863.74
其他应收款	4	10,036,450.12	7,099,917.1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277,963.54	34,019,265.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5,450,000.00	4,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7,622,158.01	4,775,388.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280,334.13	220,814.65
开发支出			
长摊待摊费用	8	268,420.30	525,69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20,912.44	9,771,897.41
资产总计		63,898,875.98	43,791,163.0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40,731,018.70	27,200,780.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3,469,281.60	2,290,843.05
应交税费	11	483,611.53	151,285.02
其他应付款	12	40,336.36	457,133.9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724,248.19	30,100,04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4,724,248.19	30,100,042.77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256,186.93	256,186.93
未分配利润	15	8,918,440.86	3,434,933.33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74,627.79	13,691,12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98,875.98	43,791,163.0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97,017,600.90	69,754,859.77
减: 营业成本	16	35,862,861.19	30,299,317.64
税金及附加		401,597.47	363,318.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813,817.35	29,845,221.65
研发费用		8,145,717.54	6,742,842.56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17	-17,027.02	-5,313.61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458.28	14,426.97
加: 其他收益	18	672,854.52	311,960.4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483,488.89	2,821,433.52
加: 营业外收入	19	18.64	99,931.58
减: 营业外支出			40,140.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3,507.53	2,881,225.10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3,507.53	2,881,225.1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83,507.53	2,881,225.1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83,507.53	2,881,225.1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652,051.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87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24,92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18,489.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41,164.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9,034.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11,36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60,049.4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664,875.4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1,22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1,229.3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961,229.3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703,646.18</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7,153.1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730,799.30</b>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483,507.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9,325.83
无形资产摊销		32,896.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99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555,051.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4,624,205.42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664,875.49</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730,799.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27,153.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703,646.18</b>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6,186.93	3,434,95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691,120.26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56,186.93	3,434,953.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3,691,12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483,507.5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5,483,507.5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四、本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6,186.93	8,918,440.86
公司负责人：										19,174,627.7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3 年 08 月 0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52548124E，经营期限 50 年。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刚。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水泥、砂、石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砼、砂浆的配合比设计及物理力学性能检验；钢材及接头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简易土工试验；（凭深圳市建筑业试验室对外检测许可证经营）。建筑材料检测，节能检测，建筑物室内环境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玻璃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安全结构鉴定；环境检测与监测工程；信息技术开发；建筑工程监测；电子产品的检测；建筑电气检测；电气产品检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室内环境检测；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

编制。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外币业务

本公司所有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均按交易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列示。

#### 6、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7、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8、存货

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五五摊销法/一次摊销法/分次摊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账面盘存制。

## 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有关附注。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 10、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3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1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16、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

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劳务，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或产出法）。

####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出租物业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本公司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租赁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直线法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8、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1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指引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积影响金额数调整2021年初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2021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 ②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212,655.20
银行存款		11,601,144.10
其他货币资金		1,917,000.00
合计		13,730,799.30

2、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3,125,412.87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959,394.75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99,590.13
中铁隧道集团二处有限公司		1,465,407.65
其他单位小计		16,673,132.88
合计		26,322,938.28

3、预付账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中油中胜加油站有限公司		78,489.19
深圳万测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71,800.00
中国石化		24,375.17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鹏腾加油站		9,000.00
其他单位小计		4,111.48
合计		187,775.84

4、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周丽娟		2,500,000.00
彭鑫		1,980,000.00
陈彬彬		1,980,000.00
王丽		1,320,000.00
其他单位小计		2,256,450.12
合计		10,036,450.12

5、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成都华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深圳市华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
合计		5,450,000.00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609,167.79	672,055.80		1,281,223.59
电子及其他设备	9,077,448.42	3,754,039.13		12,831,487.55
合计	<b>9,686,616.21</b>	<b>4,426,094.93</b>		<b>14,112,711.14</b>
(2) 固定资产折旧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598,217.79	51,622.42		649,840.21
电子及其他设备	4,313,009.51	1,527,703.41		5,840,712.92
合计	<b>4,911,227.30</b>	<b>1,579,325.83</b>		<b>6,490,553.13</b>
(3) 固定资产净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b>4,775,388.91</b>			<b>7,622,158.01</b>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436,459.45	92,415.93		528,875.38
合计	<b>436,459.45</b>	<b>92,415.93</b>		<b>528,875.38</b>
(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215,644.80	32,896.45		248,541.25
合计	<b>215,644.80</b>	<b>32,896.45</b>		<b>248,541.25</b>
(3) 无形资产净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b>220,814.65</b>			<b>280,334.13</b>

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25,693.85	242,718.45	499,992.00	268,420.30
合计	<b>525,693.85</b>	<b>242,718.45</b>	<b>499,992.00</b>	<b>268,420.30</b>

9、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安达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0,025,500.00
深圳精工达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8,250,000.00
深圳市鹏基加固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市盛泽嘉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89,498.57
其他单位小计		7,466,020.13
合计		<b>40,731,018.70</b>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3,656.68	33,003,102.91	31,824,664.36	3,312,095.23
职工福利费	157,186.37			157,186.37
辞退福利		16,500.00	16,500.00	
<b>合计</b>	<b>2,290,843.05</b>	<b>33,019,602.91</b>	<b>31,841,164.36</b>	<b>3,469,281.60</b>

**11、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90,295.85	3,571,566.73	3,314,923.39	346,939.19
城建税	5,644.79	234,265.21	218,231.26	21,678.74
教育费附加	2,419.19	100,399.36	93,527.66	9,290.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2.81	66,932.90	62,351.78	6,193.93
个人所得税	51,819.78	823,694.51	775,498.11	100,016.18
企业所得税	-507.40			-507.40
<b>合计</b>	<b>151,285.02</b>	<b>4,796,858.71</b>	<b>4,464,532.20</b>	<b>483,611.53</b>

**12、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党支部经费		1,827.00
其他单位小计		38,509.36
<b>合计</b>		<b>40,336.36</b>

**1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实收资本	比例
彭鑫	3,300,000.00	33%	3,300,000.00	33%
陈彬彬	3,300,000.00	33%	3,300,000.00	33%
王丽	2,200,000.00	22%	2,200,000.00	22%
陈榕涛	900,000.00	9%	900,000.00	9%
何环洲	300,000.00	3%	300,000.00	3%
<b>合计</b>	<b>10,000,000.00</b>	<b>100%</b>	<b>10,000,000.00</b>	<b>100%</b>

**1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6,186.93			256,186.93
合计	256,186.93			256,186.93

**1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34,933.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34,933.33
加：本期净利润	5,483,507.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18,440.86

**16、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97,017,600.90	35,862,861.19
合计	97,017,600.90	35,862,861.19

**1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4,458.28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及其他	7,431.26
合计	-17,027.02

**18、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政府补助	293,486.00
进项加计抵扣 10%	197,334.25
收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95,500.00
收 2021 年稳岗补贴	11,748.88
收 2020 年工资个税返还	7,897.39
创新券补贴	66,888.00
合计	672,854.52

**1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其他	18.64
合计	18.64

**六、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概况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3 年 08 月 0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52548124E，经营期限 50 年。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刚。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水泥、砂、石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砼、砂浆的配合比设计及物理力学性能检验；钢材及接头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简易土工试验；（凭深圳市建筑业试验室对外检测许可证经营）。建筑材料检测，节能检测，建筑物室内环境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玻璃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安全结构鉴定；环境检测与监测工程；信息技术开发；建筑工程监测；电子产品的检测；建筑电气检测；电气产品检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室内环境检测；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63,898,875.98 元，其中：流动资产 50,277,963.54 元，货币资金 13,730,799.30 元，应收帐款 26,322,938.28 元，预付帐款 187,775.84 元，其他应收款 10,036,450.12 元。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44,724,248.19 元，其中：流动负债 44,724,248.19 元。

#### 三、所有者权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19,174,627.79 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0.00 元，盈余公积 256,186.93 元，未分配利润为 8,918,440.86 元。

####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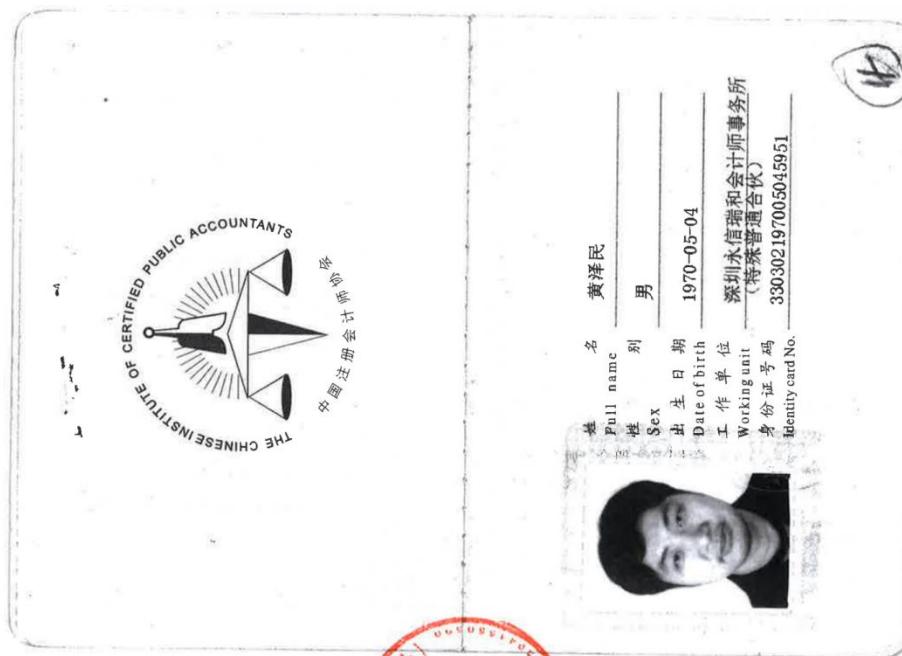
本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97,017,600.90 元，营业成本 35,862,861.19 元，管理费用 47,813,817.35 元，研发费用 8,145,717.54 元，财务费用-17,027.02 元，营业利润 5,483,488.89 元，净利润 5,483,507.53 元，未分配利润 8,918,440.86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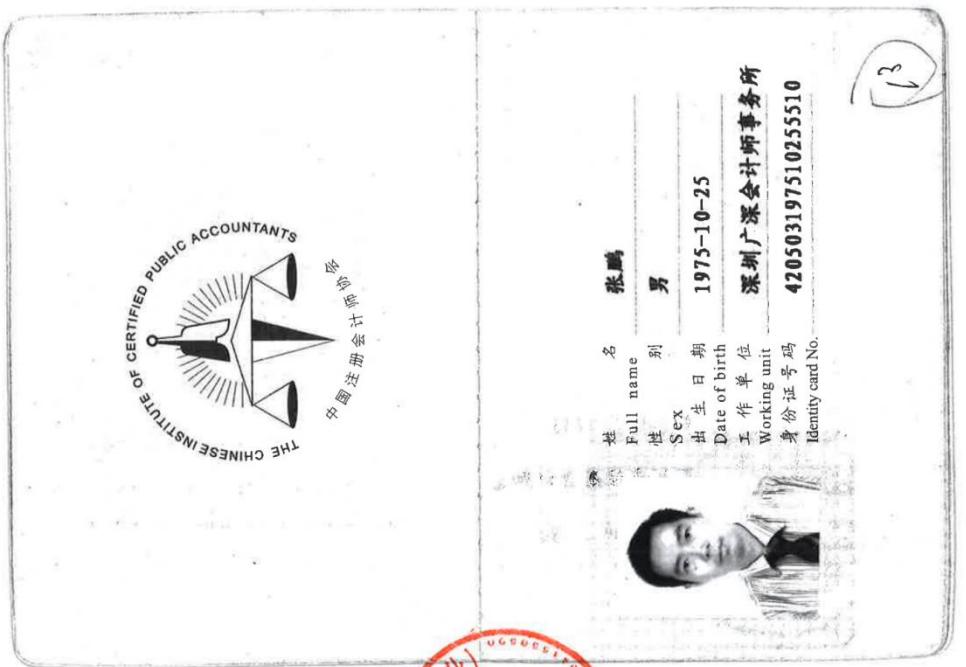
####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为 97,324,924.92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97,324,924.92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00%，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 89,621,278.74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83,660,049.43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93.3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5,961,229.31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6.6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0.0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0.00%。2021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 7,703,646.18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 13,730,799.30 元。

#### 六、总结

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的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的对技术改造，创新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恒瑞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泽民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东园社区深南中路1029号新城大厦门东、西座西座4层411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1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二〇〇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12580

说 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xt.gov.cn>

## (2)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4—26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三、 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30EBZPKL9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中路 1027、1029 号

新城大厦东、西座西座 17 层南 1702 室 电话：0755-25101096

## 审 计 报 告

深恒瑞[2023]审字 115 号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



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



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104,475.90	13,730,79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8,193,880.64	26,322,938.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648,663.04	187,775.84
其他应收款	4	15,477,086.58	10,036,450.1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5,424,106.16	50,277,963.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5,450,000.00	5,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8,776,012.40	7,622,158.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586,493.45	280,334.13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8		268,42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12,505.85	13,620,912.44
资产总计		90,236,612.01	63,898,87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58,562,091.35	40,731,018.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5,639,077.27	3,469,281.60
应交税费	11	447,366.04	483,611.53
其他应付款	12	33,813.95	40,336.3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682,348.61	44,724,248.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4,682,348.61	44,724,248.19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256,186.93	256,186.93
未分配利润	15	15,298,076.47	8,918,440.86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25,554,263.40	19,174,62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36,612.01	63,898,87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122,917,604.04	97,017,600.90
减: 营业成本	16	44,409,544.21	35,862,861.19
税金及附加		550,245.21	401,597.4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2,775,805.73	47,813,817.35
研发费用		8,017,157.09	8,145,717.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	-51,809.67	-17,027.02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5,136.83	24,458.28
加: 其他收益	18	1,164,115.42	672,854.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80,776.89	5,483,488.89
加: 营业外收入	19	7.19	18.64
减: 营业外支出	20	1,14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79,635.61	5,483,507.53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79,635.61	5,483,507.5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9,635.61	5,483,507.5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79,635.61	5,483,507.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422,596.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365.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25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19,745,222.0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61,92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69,102.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15,93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52,97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06,799,940.2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945,281.7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71,605.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571,605.1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71,605.1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00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373,676.6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0,799.3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1,104,475.9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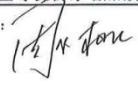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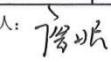
##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379,635.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71,256.90
无形资产摊销		140,33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8,420.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7,772,466.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958,100.42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945,281.77</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104,475.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30,799.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373,676.6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6,186.93	8,918,440.86	19,174,627.7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56,186.93	8,918,440.86	19,174,627.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379,635.61	6,379,635.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79,635.61	8,379,635.61
(二) 股东投入和增资资本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2,000,000.00	-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6,186.93	15,298,076.47	25,554,263.40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东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东华



9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3 年 08 月 0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52548124E，经营期限 50 年。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水泥、砂、石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砼、砂浆的配合比设计及物理力学性能检验；钢材及接头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简易土工试验；（凭深圳市建筑业实验室对外检测许可证经营）。建筑材料检测，节能检测，建筑物室内环境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玻璃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安全结构鉴定；环境检测与监测工程；信息技术开发；建筑工程监测；电子产品的检测；建筑电气检测；电气产品检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室内环境检测；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



编制。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外币业务

本公司所有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均按交易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列示。

#### 6、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8、存货

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五五摊销法/一次摊销法/分次摊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账面盘存制。

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有关附注。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1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16、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



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劳务，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或产出法）。

####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出租物业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本公司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租赁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直线法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8、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1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指引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积影响金额数调整2021年初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2022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 ②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428,664.80
银行存款		17,585,811.10
其他货币资金		3,090,000.00
合计		21,104,475.90



2、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4,882,955.7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764,234.07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188,636.47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115,563.45
其他单位小计	26,242,490.89
合计	<b>38,193,880.64</b>

3、预付账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南京研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承德市精密试验机有限公司	93,340.00
中国石化	87,972.29
长春新试验机有限责任公司	74,000.00
其他单位小计	243,350.75
合计	<b>648,663.04</b>

4、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周丽娟	7,700,000.00
彭 鑫	1,980,000.00
陈彬彬	1,980,000.00
王丽	1,320,000.00
其他单位小计	2,497,086.58
合计	<b>15,477,086.58</b>

5、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成都华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深圳市华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
合计	<b>5,450,000.00</b>



####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1,281,223.59	25,530.99		1,306,754.5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831,487.55	3,099,580.30		15,931,067.85
合计	<b>14,112,711.14</b>	<b>3,125,111.29</b>		<b>17,237,822.43</b>
(2) 固定资产折旧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649,840.21	91,658.68		741,498.8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840,712.92	1,879,598.22		7,720,311.14
合计	<b>6,490,553.13</b>	<b>1,971,256.90</b>		<b>8,461,810.03</b>
(3) 固定资产净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b>7,622,158.01</b>			<b>8,776,012.40</b>

####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528,875.38	446,493.88		975,369.26
合计	<b>528,875.38</b>	<b>446,493.88</b>		<b>975,369.26</b>
(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248,541.25	140,334.56		388,875.81
合计	<b>248,541.25</b>	<b>140,334.56</b>		<b>388,875.81</b>
(3) 无形资产净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b>280,334.13</b>			<b>586,493.45</b>

#### 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68,420.30		268,420.30	
合计	<b>268,420.30</b>		<b>268,420.30</b>	

#### 9、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安达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39,396,000.00
深圳精工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250,000.00
中基（深圳）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434,850.00
深圳市盛泽嘉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28,648.57
其他单位小计				10,052,592.78
合计				<b>58,562,091.35</b>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2,095.23	46,538,898.15	44,369,102.48	5,481,890.90
职工福利费	157,186.37			157,186.37
合计	3,469,281.60	46,538,898.15	44,369,102.48	5,639,077.27

**11、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46,939.19	5,491,236.36	5,647,747.37	190,428.18
城建税	21,678.74	320,976.38	331,442.90	11,212.22
教育费附加	9,290.89	137,561.32	142,046.97	4,805.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93.93	91,707.51	94,697.95	3,203.49
个人所得税	100,016.18	1,853,054.97	1,714,846.84	238,224.31
企业所得税	-507.40			-507.40
合计	483,611.53	7,894,536.54	7,930,782.03	447,366.04

**12、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	33,813.95
合计	33,813.95

**1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实收资本	比例
彭鑫	3,300,000.00	33%	3,300,000.00	33%
陈彬彬	3,300,000.00	33%	3,300,000.00	33%
王丽	2,200,000.00	22%	2,200,000.00	22%
陈榕涛	900,000.00	9%	900,000.00	9%
何环洲	300,000.00	3%	300,000.00	3%
合计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100%

**1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6,186.93			256,186.93
合计	256,186.93			256,186.93



**1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18,440.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18,440.86
加：本期净利润	8,379,635.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98,076.47

**16、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22,917,604.04	44,409,544.21
合计	122,917,604.04	44,409,544.21

**1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5,136.83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及其他	3,327.16
合计	-51,809.67

**18、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进项加计抵扣 10%	195,431.14
政府补助	968,684.28
合计	1,164,115.42



**1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其他	7.19
合计	<b>7.19</b>

**2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其他	1,148.47
合计	<b>1,148.47</b>

**六、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概况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3 年 08 月 0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52548124E，经营期限 50 年。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水泥、砂、石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砼、砂浆的配合比设计及物理力学性能检验；钢材及接头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简易土工试验；（凭深圳市建筑业试验室对外检测许可证经营）。建筑材料检测，节能检测，建筑物室内环境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玻璃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安全结构鉴定；环境检测与监测工程；信息技术开发；建筑工程监测；电子产品的检测；建筑电气检测；电气产品检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室内环境检测；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90,236,612.01 元，其中：流动资产 75,424,106.16 元，货币资金 21,104,475.90 元，应收帐款 38,193,880.64 元，预付帐款 648,663.04 元，其他应收款 15,477,086.58 元。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64,682,348.61 元，其中：流动负债 64,682,348.61 元。

#### 三、所有者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25,554,263.40 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00,000.00 元，盈余公积 256,186.93 元，未分配利润为 15,298,076.47 元。

####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22,917,604.04 元，营业成本 44,409,544.21 元，管理费用 62,775,805.73 元，研发费用 8,017,157.09 元，财务费用-51,809.67 元，营业利润 8,380,776.89 元，净利润 8,379,635.61 元，未分配利润 15,298,076.47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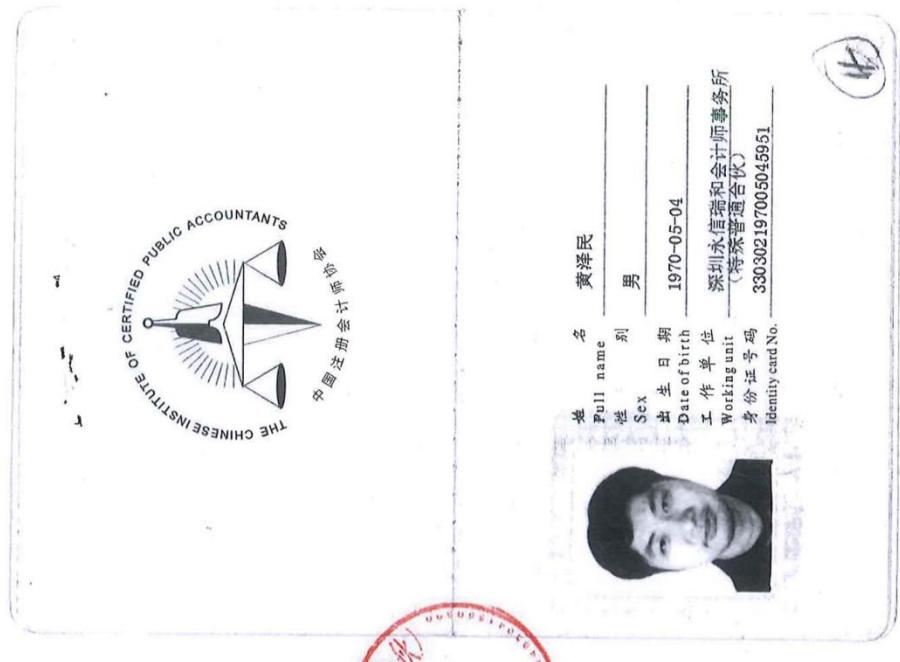
####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为 119,745,222.01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19,745,222.01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00%，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 112,371,545.41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06,799,940.24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95.0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571,605.17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3.1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000,000.0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1.78%。2022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 7,373,676.60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 21,104,475.90 元。

#### 六、总结

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的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的对技术改造，创新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证书序号: 0016952

## 说 明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泽民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华路1027、  
经营场所: 1029号新城大厦东座17层南1702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47011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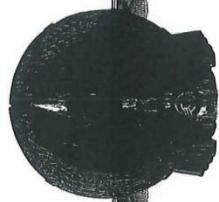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6554T

名 称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泽民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中路1027、1029号新城大厦东、西座西座17层南1702室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 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应当依法取得相关行政许可, 未经许可不得经营该活动。  
2. 简单主体经营场所和许可批准类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须于成立当年之日起90日内, 向市场监管机关报送《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年度报告》, 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 (3)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4—26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三、 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Y0ZVPA1M





##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鸿荣源北站中心 A 塔 1006

电话：0755-25101096

## 审 计 报 告

深恒瑞[2024]审字 0367 号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1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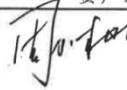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120,236.68	21,104,47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45,937,282.71	38,193,880.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507,194.51	648,663.04
其他应收款	4	15,750,014.38	15,477,086.5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1,314,728.28	75,424,106.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5,000,000.00	5,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0,124,960.78	8,776,012.4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369,151.21	586,493.45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94,111.99	14,812,505.85
资产总计		96,808,840.27	90,236,612.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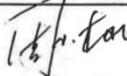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56,835,460.55	58,562,091.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6,089,351.19	5,639,077.27
应交税费	10	359,937.38	447,366.04
其他应付款	11	89,006.69	33,81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373,755.81	64,682,34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3,373,755.81	64,682,348.61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	256,186.93	256,186.93
未分配利润	14	23,178,897.53	15,298,076.47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33,435,084.46	25,554,26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6,808,840.27	90,236,612.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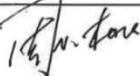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111,701,484.30	122,917,604.04
减：营业成本	15	34,546,728.37	44,409,544.21
税金及附加		594,740.01	550,245.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1,024,962.48	62,775,805.73
研发费用		8,638,062.94	8,017,157.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	-225,453.59	-51,809.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29,943.12	55,136.83
加：其他收益	17	1,743,293.86	1,164,115.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65,737.95	8,380,776.89
加：营业外收入	18	0.03	7.19
减：营业外支出			1,14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65,737.98	8,379,635.6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65,737.98	8,379,635.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65,737.98	8,379,635.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65,737.98	8,379,635.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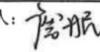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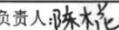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660,173.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42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12,688,602.7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133,284.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18,725.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90,09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79,73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10,221,840.4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66,762.3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450,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1,001.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901,001.5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51,001.5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00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84,239.22</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04,475.9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9,120,236.6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865,737.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00,725.72
无形资产摊销		268,669.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874,861.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08,592.80
其他		15,083.0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66,762.30</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120,236.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04,475.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84,239.2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 制 单 位：深 圳 市 盐 田 港 建 工 程 检 测 有 限 公 司

2023 年 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56,186.93	15,298,076.47	25,542,76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256,186.93	15,083,083.08	15,083,083.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5,593,406.48	25,593,406.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65,737.98	8,865,737.9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1,000,000.00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56,186.93	23,178,897.53	33,435,084.4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林华

法定代表人： 陈林华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3 年 08 月 0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52548124E，经营期限 50 年。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水泥、砂、石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砼、砂浆的配合比设计及物理力学性能检验；钢材及接头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简易土工试验；（凭深圳市建筑业试验室对外检测许可证经营）。建筑材料检测，节能检测，建筑物室内环境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玻璃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安全结构鉴定；环境检测与监测工程；信息技术开发；建筑工程监测；电子产品的检测；建筑电气检测；电气产品检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室内环境检测；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外币业务

本公司所有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均按交易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列示。

### 6、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



融资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8、存货

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有关附注。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



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1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16、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劳务,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或产出法)。

#####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出租物业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本公司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租赁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直线法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8、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1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指引。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积影响金额数调整2021年初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2023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②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21年12月23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认定，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 GR202144202375,自2021年起至2023年三年内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695,519.80
银行存款		15,541,249.68
其他货币资金		2,883,467.20
合计		19,120,236.68

##### 2、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002,351.83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3,774,360.61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365,754.9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671,551.22
其他单位小计		34,123,264.12
合计		45,937,282.71



### 3、预付账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中油中胜加油站有限公司	186,265.04
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广州化兴科创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88,000.00
中国石化	42,523.71
其他单位小计	90,405.76
合计	507,194.51

### 4、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及项目	期末余额
周丽娟	6,285,424.00
彭鑫	1,980,000.00
陈彬彬	1,980,000.00
王丽	1,320,000.00
其他单位小计	4,184,590.38
合计	15,750,014.38

### 5、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成都华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1,306,754.58		774,676.39	532,078.19
运输设备		1,942,597.00		1,942,597.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5,931,067.85	2,681,753.49		18,612,821.34
合计	17,237,822.43	4,624,350.49	774,676.39	21,087,496.53
(2) 固定资产折旧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741,498.89		651,097.95	90,400.94
运输设备		485,649.25		485,649.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7,720,311.14	2,666,174.42		10,386,485.56
合计	8,461,810.03	3,151,823.67	651,097.95	10,962,535.75
(3) 固定资产净值	8,776,012.40			10,124,960.78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975,369.26	51,327.42		1,026,696.68
合计	<b>975,369.26</b>	<b>51,327.42</b>		<b>1,026,696.68</b>
(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388,875.81	268,669.66		657,545.47
合计	<b>388,875.81</b>	<b>268,669.66</b>		<b>657,545.47</b>
(3) 无形资产净值				369,151.21

8、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安达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30,986,000.00
深圳精工达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11,091,000.00
中基（深圳）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307,850.00
深圳市利云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576,000.01
其他单位小计		8,874,610.54
合计		<b>56,835,460.55</b>

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81,890.90	44,068,999.82	43,618,725.90	5,932,164.82
职工福利费	157,186.37			157,186.37
合计	<b>5,639,077.27</b>	<b>44,068,999.82</b>	<b>43,618,725.90</b>	<b>6,089,351.19</b>

10、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90,428.18	4,753,992.44	4,824,588.84	119,831.78
城建税	11,212.22	325,846.61	329,878.04	7,180.79
教育费附加	4,805.24	139,648.54	141,376.30	3,077.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03.49	93,099.03	94,250.87	2,051.65
个人所得税	238,224.31	1,603,506.21	1,613,427.44	228,303.08
企业所得税	-507.40			-507.40
合计	<b>447,366.04</b>	<b>6,916,092.83</b>	<b>7,003,521.49</b>	<b>359,937.38</b>



11、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工会经费		41,272.40
党支部经费		3,878.80
其他		43,855.49
合计		<b>89,006.69</b>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实收资本	比例
彭鑫	3,300,000.00	33%	3,300,000.00	33%
陈彬彬	3,300,000.00	33%	3,300,000.00	33%
王丽	2,200,000.00	22%	2,200,000.00	22%
陈榕涛	900,000.00	9%	900,000.00	9%
何环洲	300,000.00	3%	300,000.00	3%
合计	<b>10,000,000.00</b>	<b>100%</b>	<b>10,000,000.00</b>	<b>100%</b>

13、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6,186.93			256,186.93
合计	<b>256,186.93</b>			<b>256,186.93</b>

1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98,076.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15,083.0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13,159.55
加: 本期净利润		8,865,737.9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178,897.53



#### 15、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11,701,484.30	34,546,728.37
合计	<b>111,701,484.30</b>	<b>34,546,728.37</b>

#### 1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29,943.12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及其他	4,489.53
合计	<b>-225,453.59</b>

#### 17、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进项加计抵扣 10%	112,045.40
政府补助	1,631,248.46
合计	<b>1,743,293.86</b>

#### 1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其他	0.03
合计	<b>0.03</b>

#### 六、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概况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3 年 08 月 06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52548124E，经营期限 50 年。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水泥、砂、石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砼、砂浆的配合比设计及物理力学性能检验；钢材及接头的物理力学性能检验；简易土工试验；（凭深圳市建筑业实验室对外检测许可证经营）。建筑材料检测，节能检测，建筑物室内环境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玻璃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安全结构鉴定；环境检测与监测工程；信息技术开发；建筑工程监测；电子产品的检测；建筑电气检测；电气产品检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室内环境检测；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96,808,840.27 元，其中：流动资产 81,314,728.28 元，货币资金 19,120,236.68 元，应收帐款 45,937,282.71 元，预付帐款 507,194.51 元，其他应收款 15,750,014.38 元。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63,373,755.81 元，其中：流动负债 63,373,755.81 元。



### 三、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3,435,084.46元，其中：实收资本10,000,000.00元，盈余公积256,186.93元，未分配利润为23,178,897.53元。

###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111,701,484.30元，营业成本34,546,728.37元，管理费用61,024,962.48元，研发费用8,638,062.94元，财务费用-225,453.59元，营业利润8,865,737.95元，净利润8,865,737.98元，未分配利润23,178,897.53元。

###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为113,138,602.79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112,688,602.79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99.60%，投资活动现金流入450,000.00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0.40%，筹资活动现金流入0.00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0.00%。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115,122,842.01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110,221,840.49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95.7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3,901,001.52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3.39%，筹资活动现金流出1,000,000.00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0.87%。2023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1,984,239.22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19,120,236.68元。

### 六、总结

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的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的对技术改造，创新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姓 名 Full name 熊传清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01-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322197101120345



44030073192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07 月 25 日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证书序号: 0020703

## 说 明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泽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鸿  
荣源北站中心A塔10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74011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2月21日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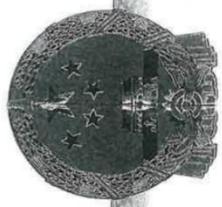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昭執業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6554T

名 称 深圳恒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泽民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  
北站中心A塔100



202

机关登记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 7、承诺书等其他内容

### (1) 企业属性证明文件

#### 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能源生态园及其配套设施项目建筑工程质量检测  
(招标项目名称)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  
营企业 国有 外资 合资 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 2025年7月1日



**(2) 关于投标人满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工作的通知》深汕建水通告(2023)123 号的承诺函**

**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能源生态园及其配套设施项目建筑工程质量检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若我方中标,我方在将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工作的通知》深汕建水通告(2023)123 号的相关要求开展本项目检测工作。

若因我方不满足上述通知的要求导致项目无法开展或中止,贵方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对我司造成的贵方的损失进行追责。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3) 其他**

/